

标段编号： 2020-440306-48-01-017811006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宝安青年公园新建工程（一期）园林景观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09月18日

一、企业业绩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开、竣工时间	建设单位	项目规模重要指标描述	备注
1	新桥街道大王墓园配套设施修缮工程	2758.657 933	2020.12.04 至 2021.11.22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建设内容:道路修复与罩面、混凝土走道修复、台阶踏步修复、停车场改造、修复人行道、绿化带、新建交通设施、新建排水设施、新建照明系统等	景观提升
2	新陂头河北支以南片区景观提升工程	2623.192 545	2021.09.10 至 2022.11.25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建设内容:园建、绿化、安装、道路、桥梁等	绿化
3	环东海域新城丙洲岛北部景观二期绿化工程	1571.512 4	2022.03 至今	厦门市政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景观土建工程、绿化工程、安装工程、护岸工程等。	景观、绿化
4	东环二路改造提升工程	22217.72 2667	2017.04.10 至 2022.02.25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道路全长 5318.28 米,建设内容包括:道路、桥梁、给排水、绿化、燃气、水土保持及交通疏解工程等	道路、绿化
5	宝贝河下游段生态绿化及河道治理 EPC 总承包工程二标段	20872.86 52	2018.03.15 至 2024.03.10	内蒙古和林格尔新区基础设施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和林格尔新区宝贝河下游段桩号 16+019-18+818, 长 2.767 公里河道堤防及两侧各 500 米绿化带, 总宽度 1126 米范围内的绿化设计及生态绿化、河道整治施工。	河道整治
6	新围新村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	11019.40 9339	2017.03.15 至 2020.01.08	深圳市龙华新区大浪办事处	建设内容包括:道路、给排水、电气、交通、监控、景观绿化及建筑立面附属工程。	综合整治

(1) 新桥街道大王墓园配套设施修缮工程

①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2020-440306-95-01-010442002001

标段名称: 新桥街道大王墓园配套设施修缮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2758.657933万元

中标工期: 150天

项目经理(总监): 杨秀强

本工程于 2020-10-2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宝安分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谢丽平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0-12-22

查验码: 8395556244003822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②施工合同

新桥街道建书202(0)年第2481号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新桥街道大王墓园配套设施修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

发 包 人: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 深圳市星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星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19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新桥街道大王墓园配套设施修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大王墓园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位于新桥街道黄埔社区大王墓园内,占地面积约7.42万m²,拟对园区基础设施进行修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道路修复与罩面、混凝土走道修复、台阶踏步修复、停车场改造、修复人行道、绿化带、新建交通设施、新建排水设施、新建照明系统等。项目投资匡算暂定为4473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暂定为3559万元。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道路修复与罩面、混凝土走道修复、台阶踏步修复、停车场改造、修复人行道、**绿化带**、新建交通设施、新建排水设施、新建照明系统等;具体详见本项目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内容。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 _____ □附属建筑 _____ □室外环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严格按照海绵城市施工图施工, 确保海绵设施实现应有功能。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0年12月01日 (以监理工程师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1年04月29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5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 / ____ 天。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12月14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12份，发包人执7份，承包人执5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送达

本合同中发、承包人填写的名称、地址、电话为双方日后相关文件及司法文书的有效送达地址。以特快专递（付清邮资）发出的通知，在寄出（以邮戳为凭）后的第3日有效送达。如以快递方式寄出，如一方拒绝签收，视为送达。如合同履行中，一方的名称、地址、电话等发生变更的，应及时告知对方，并将变更后的信息书面通知对方，便于相关文件及司法文书顺利送达。”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中心路 239 号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林浩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7716012269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下梅林二街 6 号颂德国际 12 楼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吴耿升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26508688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宝安前进路支行

账号：41019700040039715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新桥街道办事处

③竣工验收证明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 新桥街道大王墓园配套设施修缮工程

验收日期: 2021年11月22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新桥街道大王墓园配套设施修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黄埔社区大王墓园	
工程规模	工程总占地面积约7.42万平方米，拟对园区基础设施进行修缮。	工程造价(万元)	2758.657933	
结构类型	景观提升工程	工程用途	景观提升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年12月4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甲测资字4400271	
设计单位	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A244002088	
施工单位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144086363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E144001983-4/1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

1、验收组

组 长	陈艺峰
副 组 长	曾桂明 郭晓明 王圣
组 员	陈永青 黄奇亮 钟桥桥 吴坚 孙晓华 杨秀强 洪玩喜 陈展文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 路 工 程	曾桂明	黄奇亮、孙晓华、杨秀强
交 通 工 程	郭晓明	钟桥桥、吴坚、洪玩喜
景 观 工 程	王圣	陈永青、黄奇亮、陈展文
绿 化 工 程	郭晓明	吴坚、孙晓华、杨秀强
给 排 水 工 程	王圣	陈永青、钟桥桥、陈展文
电 气 工 程	曾桂明	黄奇亮、吴坚、洪玩喜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交通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景观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绿化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给排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电气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2015年11月15日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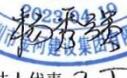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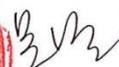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陈伟	新桥工程事务中心			陈伟
李国				李国
魏明	新桥街道办			魏明
黄奇亮	新桥公共服务中心	中级员		黄奇亮
王全	深圳市大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工 中级	总监	王全
徐振文	金沙津波			徐振文
孙晓华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级		孙晓华
钟振振	新桥公共服务中心	工作人员		钟振振
李以	金沙工程中心			李以
陈永有	新桥街道办			陈永有
杨秀强	深圳市沙河建设工程检测	中级		杨秀强
洪玩喜	金沙建设			洪玩喜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工程量,满足设计文件和相关专业验收规范的要求,有完整合格的施工资料,经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施工单位各参建单位联合验收,一致评定该单位工程质量为“合格”,同意验收。

验收日期: 2021年11月22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杨秀强 粤144192001431(00)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注册号44022644 有效期2024.05.13	法人代表: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深圳市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刷

(2) 新陂头河北支以南片区景观提升工程

①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20-440309-48-01-014070002001

标段名称: 新陂头河北支以南片区景观提升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2623.192545万元

中标工期: 180天

项目经理(总监): 陈开圣



本工程于 2021-07-1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于 2021-08-04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08-04

查验码: 1506251938689537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②施工合同

副本

GMGCSG-2021-01

工程编号: 2020-440309-48-01-014070002001

合同编号: FG-SG2020-006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工程名称: 新陂头河北支以南片区景观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新陂头河北支以南

发包人: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版

.367
.368
.368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陈开圣 资格等级：一级注册建造师 证书号码：粤 144181906670

本工程于 2021 年 7 月 13 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新陂头河北支以南片区景观提升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工程内容：本项目为新陂头河北支以南片区景观提升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陂头河北支以南片区园建工程、新陂头河北支以南片区绿化工程、新陂头河北支以南片区安装工程新陂头河北支以南片区安装工程、西光月二路-光侨北路段道路工程、西光月二路-光侨北路段桥梁工程、西光月二路-光侨北路段安装工程等（具体详见本工程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结构形式：

层 / 幢：

建筑面积：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光发改[2020]334 号

资金来源：政府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可依设计文件列明项目所需施工内容）

本项目为新陂头河北支以南片区景观提升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陂头河北支以南片区园建工程、新陂头河北支以南片区绿化工程、新陂头河北支以南片区安装工程新陂头河北支以南片区安装工程、西光月二路-光侨北路段道路工程、西光月二路-光侨北路段桥梁工程、西光月二路-光侨北路段安装工程等（具体详见本工程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1) **房屋建筑、装饰、安装工程：**（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m ³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面积：m ²
--------------------------------	--	-------------------------------	--

	<input type="checkbox"/> 石方: m ³ <input type="checkbox"/> 运距: 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与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长度: m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高度: m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周长: m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深度: m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智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配套硬件、软件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型: 桩径/数量: mm/根 设计桩长: m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基础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使用面积: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冷负荷: RT (冷吨)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景观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及幕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装修面积: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升降电梯: 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 部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与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构造层面积: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层面积: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电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 户 <input type="checkbox"/> 管长: m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强电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弱电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房建及配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高低压配电、外线电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节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外墙节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机电设备节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节能配套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通用安装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为项目

七道

挡

软

道

桥

限

组

挂

(2)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七通一平工程	☉面积：4.23 万 m ²	□海绵城市工程	□面积：万 m ²
□挡墙护坡工程	□厚×高：m×m 总长：m	☉燃气工程	☉最大管径：219DNmm 总长：518m
☉软基处理工程	☉面积：2.015 万 m ²	□地下综合管廊工程	□矩形断面 总宽×高：m×m 舱数： 舱 总长：m □其他断面形式：
☉道路工程	☉沥青混凝土路面 □水泥混凝土路面 ☉宽：14m、7m 总长：420m	☉路灯工程	☉28 座
☉桥梁工程	☉最大单跨跨度：20m 桥宽：25m 总长：27.06m	□交通设施工程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隧道工程	□洞宽×高：m×m 总长：m	☉通信管道工程	总长：886m
☉给水管道工程	☉最大管径：300DNmm 总长：2589m	☉电力管道工程	总长：7177m
☉排水管道工程	☉雨水管： 最大管径：600dmm 总长：2077m ☉污水管： 最大管径：500dmm 总长：213m	□生活垃圾处理工程	□填埋处理规模：t/d □焚烧处理规模：t/d
□渠涵工程	结构形式： □钢筋混凝土 □砌体 □宽×高：m×m 总长：m	☉园林绿化工程	☉面积：14481m ²
□水处理工程	□水厂及配套工程	□轨道交通工程	总长：km □车站：座

	处理规模: 万 m ³ /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 万 m ³ /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 t/d <input type="checkbox"/> 除臭工程 处理规模: 万 m ³ /h		<input type="checkbox"/> 车辆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辅助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及其他加 压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泵站 处理规模: 万 m ³ /d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泵站 处理规模: 万 m ³ /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泵站 处理规模: 万 m ³ /d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加压构筑物 (高位水池等) 公称容积: 万 m ³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市政及配 套工程	

(3)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21年8月23日 (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 2022年2月19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80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 合格

工程创优目标: /

五、合同价款

人民币 (大写) (¥26231925.45元); 贰仟陆佰贰拾叁万壹仟玖佰贰拾伍元肆角伍分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507527.86元）；伍拾万零柒仟伍佰贰拾柒元捌角陆分

(2) 工程保险费：（由发包人投保不勾选）

人民币（大写）（¥30220元）；叁万零贰佰贰拾壹元整

(3)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4)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130000元）；壹拾叁万元整

(5)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6) 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元）；

(7) 其他：

人民币（大写）（¥元）。

下浮比例为投标总价的净下浮率，即净下浮率= $[1-(\text{投标总价}-\text{不可竞争费})/(\text{公示的招标控制价}-\text{不可竞争费})]*100\%$ ，不可竞争费不下浮。本工程净下浮率为：15.02%。

最终结算价格以相关机构审定（审核）结论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书面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补充合同条款；
6.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7. 通用合同条款；
8.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10.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1. 工程质量保修书；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签认的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

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双方协商一致且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条款及其附件、补充条款及其附件（如果有）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8 份，正本 2 份，发包人 1 份，承包人 1 份，副本 6 份，发包人 3 份，承包人 3 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9月2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公章）深圳市光明区新湖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电 话：

传 真：

承 包 人：（公章）深圳市金河建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下梅林二街

号颂德国际12楼1207

法定代表人：吴耿升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电 话：

传 真：

的文
须经

开户银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景苑支行
账 号：44201581500059816888
邮 政 编 码：518043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量保
项

3

③项目经理变更证明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变更人员报审表

市政监-25-□□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新陂头河北支以南片区景观提升工程
<p>致: <u>清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u> (项目监理单位)</p> <p>因我方部分项目管理机构人员职位因实际工作发生变化,不能到本项目任职,特向你方申请变更调整,请贵方审核。</p> <p>附件: (变更人员通知书证件复印件) _____ 份</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项目经理部(项目章) 项目经理: <u>李忠虎</u> 日期: <u>2022</u>年<u>3</u>月<u>3</u>日 </div>	
<p>审查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同意</u></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专业监理工程师: <u>李之涵</u> 日期: <u>2022</u>年<u>3</u>月<u>3</u>日 </div>	
<p>审核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同意</u></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项目监理单位(项目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u>董超头</u> 日期: <u>2022</u>年<u>3</u>月<u>3</u>日 </div>	
<p>审批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同意</u></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建设单位(盖章) 建设单位代表(签字): <u>张正非</u> 日期: <u>2022</u>年<u>3</u>月<u>3</u>日 </div>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项目管理人员变更通知书

市政管-26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新陂头河北支以南片区景观提升工程			
<p>致： <u>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清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u></p> <p>因工作需要，对本项目有关人员作如下变更（调整）；现通知贵方，以便今后开展工作。</p> <p>附件：变更（调整）人员资格证明文件</p> <p>抄送单位：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清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p>				
<p>发文单位： <u>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u></p> <p>（盖章）</p> <p>项目负责人（签名）： <u>李忠虎</u></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2年03月03日</p>				
变更 (调整) 前	姓名	业务（专业）范围（分工）	岗位职务	本人签名
	陈开圣	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一级建造师	项目经理	<u>陈开圣</u>
变更 (调整) 后	李忠虎	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一级建造师	项目经理	<u>李忠虎</u>

④竣工验收证明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新陂头河北支以南片区景观提升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11月25日

发出日期：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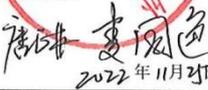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新陂头河北支以南片区景观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新陂头河北支以南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主要包括道路及配套设施、公园停车场、观景廊桥、公厕、儿童天地乐园、少儿足球场、主题雕塑、剧场舞台、民房改造、健身跑道、景观照明、雨污水管线、通信电力管线、监控工程、园林绿化、园区耕地等。面积约为4.23万平方米。	工程造价（万元）	2623.192545
结构类型	市政工程	开工日期	2021年 09 月 10 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2年 11 月 24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万成勘测设计有限公司光明分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设计单位	中天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监理单位	青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1、新陂头河北支以南片区景观提升工程已按照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完成了本工程所有的施工任务； 2、本工程使用原材料及中间产品经检验合格； 3、本工程现场试验全部合格； 4、本工程竣工验收资料基本齐全； 综合上述，验收工作组同意本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合格	
	设备安装	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align-items: center;">   </div>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1月25日	工程咨询单位 (公章) 总工程师: (执业资格印章)  2022年11月25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2022年11月25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2022年11月2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2022年11月25日

(3) 环东海域新城丙洲岛北部景观二期绿化工程
①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2 年 1 月 13 日所递交的环东海域新城丙洲岛北部景观二期绿化工程（施工）施工招标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15715124 元。

工期：270 日历天。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项目经理：匡斌，身份证号码：432522198505113339；

项目经理执业资格证书名称：一级注册建造师（水利水电工程专业），注册编号：粤 1422016201622763。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厦门市市政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厦门市云顶中路 2777-2779 号市政大厦）与我方签订施工合同，并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6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金。

特此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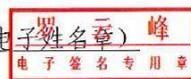
招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盖电子姓名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单位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盖电子姓名章）


日期：2022 年 1 月 21 日

②施工合同

环东海域新城丙洲岛北部景观二期绿化工程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正本）

正本

环东海域新城丙洲岛北部景观二期绿化工程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SZ2022-BZDBBJGEQ-1-32-1

发包人（全称）：厦门市政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星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厦门市政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环东海域新城丙洲岛北部景观二期绿化工程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环东海域新城丙洲岛北部景观二期绿化工程。

2.工程地点：厦门市同安区。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厦发改审批【2021】43号。

4.资金来源：市财政专项统筹资金。

5.工程内容：项目位于环东海域新城丙洲岛东北部，总用地面积 2.03 万平方米。其中，红线面积 0.6576 万平方米，红线外临时用地面积 1.3724 万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1. 景观土建工程：面积 0.5366 万平方米，含园路铺装、停车场、广场平台铺装，台阶、廊架、花池、坐凳、栏杆、成品公厕、垃圾桶、指示牌以及小品雕塑等。2. 绿化工程：面积 0.9336 万平方米。3. 安装工程：含景观照明、浇灌系统、排水工程及监控系统等。4. 护岸工程：长度 331 米，其中采用斜坡式断面的长度 142 米，采用复合式断面的长度 189 米。工程防潮标准采用 100 年一遇，防洪标准采用 50 年一遇，护岸工程等别为 I 等，主要构筑物级别为 1 级，次要构筑物级别为 3 级。项目总投资概算 2502.78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1776.91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纸。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含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

6.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1.景观土建工程：面积 0.5366 万平方米，含园路铺装、停车场、广场平台铺装，台阶、廊架、花池、坐凳、栏杆、成品公厕、垃圾桶、指示牌以及小品雕塑等。2. 绿化工程：面积 0.9336 万平方米。3. 安装工程：含景观照明、浇灌系统、排水工程及监控系统等。4. 护岸工程：长度 331 米，其中采用斜坡式断面的长度 142 米，采用复合式断面的长度 189 米。工程防潮标准采用 100 年一遇，防洪标准采用 50 年一遇，护岸工程等别为 I 等，主要构筑物级别为 1 级，次要构筑物级别为 3 级。项目总投资概算 2502.78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1776.91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纸。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含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 月 日，实际以监理下达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实际开工后 270 天。

工期总日历天数：270 天。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柒拾壹万伍仟壹佰贰拾肆元整（¥15715124 元），最终以市（区）财政审核中心审定结果为准。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 (¥ \ \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零 (¥ 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合同工程量清单中包含的项目或数量实际没有发生或减少的，在计量和工程结算时应当取消或扣减，最终价款以厦门市（区）财政审核中心审定的结算数为准。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匡斌。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含招标文件补充答疑书)、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递交和确认并经业主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合同履行中, 发包人与承包人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 (9)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 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3 月 03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厦门市湖里区云顶中路 2777 号市政大厦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 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和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约定正本贰份, 由发包人、承包人分别保存壹份, 合同副本玖份, 发包人执副本贰份, 承包人执副本柒份, 正副本出现不一致时, 以正本为准。

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纠纷向法院起诉, 人民法院可以依以下地址送达相关文书

东海城新城丙洲岛北部景观二期绿化工程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正本）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吴平川

签订日期：2022年3月03日

签订日期：2022年3月03日

组织机构代码：91350200426605365P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7716012269

地址：厦门市湖里区云顶中路
号市政大厦20楼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下梅林二街2777
6号 颂德国际12楼1207

邮政编码：361006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5576129

电话：0755-26508688

传真：2298311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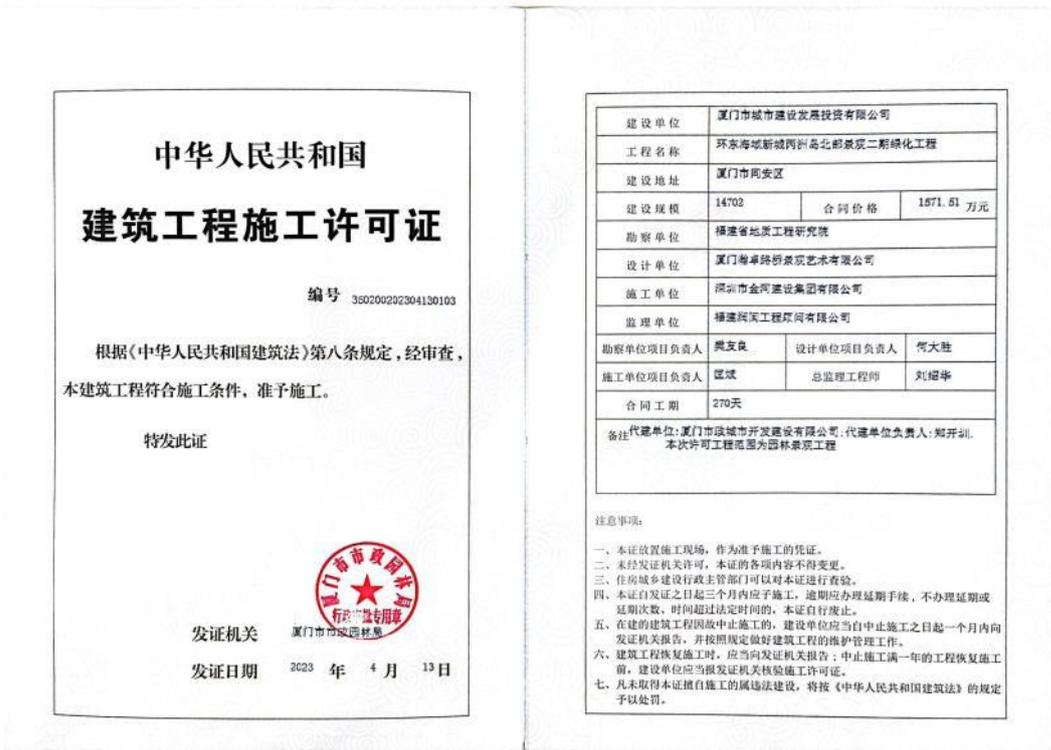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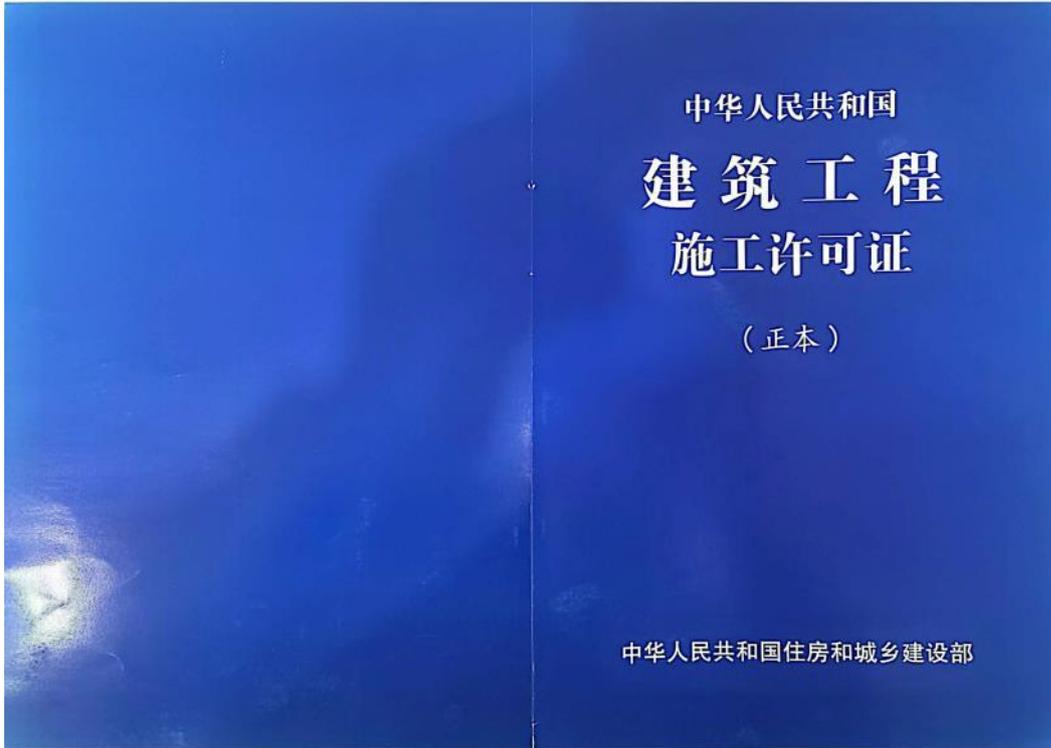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景苑支行

账号：35101535001050007415

账号：44201581500059816888

③施工许可证



(4) 东环二路改造提升工程

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截图

业绩链接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439814>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 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东环二路改造提升工程

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

项目编号	4403102004300010	省级项目编号	4403101604080202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05785557-7
项目分类	市政工程	建设性质	其他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35756.03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深龙华发财(2016)195号

项目地址: 深圳市龙华新区龙华办事处片区

工程基本信息 招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数据等级	中标单位	招标类型	招标方式	中标日期	中标金额(万元)	中标通知书编号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详情
B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勘察	公开招标	2016-06-07	212.94	4403102004300010-BB-001	4403101604080202-BB-001	查看
B	深圳华睿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	公开招标	2016-05-25	603.32	4403102004300010-BA-001	4403101604080202-BA-001	查看
B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16-09-28	22217.72	4403102004300010-BD-001	4403101604080202-BD-001	查看
B	深圳市霍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	公开招标	2016-09-18	437.73	4403102004300010-BE-001	4403101604080202-BE-001	查看

①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1020160770006001

标段名称: 东环二路改造提升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新区龙华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22217.722667万元

中标工期: 410

项目经理(总监): 蔡朝华

本工程于 2016-08-25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芬朱印少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6-11-17

查验码: 1205247766037909

查验网址: www.sz.jsjy.com.cn

②施工合同

副本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东环二路改造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新区龙华办事处东环二路

发 包 人: 深圳市龙华新区龙华办事处

承 包 人: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十月十五日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龙华新区龙华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东环二路改造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新区龙华办事处东环二路

工程规模及特征：

东环二路位于新区龙华办事处辖区内，起于布龙路，途经工业路、东环一路、油松路、民清路、梅龙路、建设路、和平路、三环路，终点接龙观路，大致呈南北走向，全长 5318.28 米。项目总概算：35756 万元；本次招标估价：26890.31 万元（管线迁改工程、国防光缆保护工程除外）。

资金来源：政府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程内容：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给排水工程、绿化工程、燃气工程、水土保持及交通疏解工程等（管线迁改工程、国防光缆保护工程除外）。具体详见施工图、工程量清单。

1. 房建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桩径：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二次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户 <input type="checkbox"/> 庭院管：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2. 市政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宽：高：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平方米
道路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长：5318.28米宽：	电信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桥梁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座	电力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宽：高：	路灯照明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座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管：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管：米	道路改造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宽：
排水箱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宽：高：	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3. 其它工程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程内容：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给排水工程、绿化工程、燃气工程、水土保持及交通疏解工程等（管线迁改工程、国防光缆保护工程除外）。具体详见施工图。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16年10月17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日期为准，若工程未发出任何开工令，则以实际的开工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2017年12月01日（按合同总工期顺延）。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410 天。

标准工期 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施工验收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合同价款（大写）：贰亿贰仟贰佰壹拾柒万柒仟贰佰贰拾陆元陆角柒分整

（小写）：22217.722667 万元

其中，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小写）：296.243323 万元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4.1 款的规定一致：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4. 通用条款；
5. 投标文件；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8. 工程量清单；
9.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10.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1.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华新区龙华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送 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③建设单位变更证明

东环二路改造提升工程项目移交协议书

甲方（移交方）：深圳市龙华新区龙华办事处

乙方（接收方）：深圳市龙华新区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根据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及《龙华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要求抓紧办理项目移交手续的通知》的要求，为确保项目无缝交接，避免因项目移交引起资料缺失、工作脱节，项目甲乙双方就移交工作有关事宜约定如下：

一、 移交项目名称

名称：东环二路改造提升工程

二、 移交项目概况：

本工程南起布龙路，北接龙观路，长 5.3 公里，规划红线宽 40~60 米，由现状双向四车道改造为双向六车道；主要建设内容为：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桥梁工程、电力通信及照明工程、燃气工程、交通监控工程、绿化工程、管线迁改与保护工程、交通疏解及水土保持等其他附属配套工程。

三、 项目移交节点

目前，该项目已完成可研、勘察、设计、地形图测量等工作，根据相关要求，甲方将 东环二路改造提升工程 移交给 深圳市龙华新区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开展 施工许可证办理 等下一步工作。

四、 移交项目资料

移交项目的具体资料（详见《项目移交资料清单》）由甲方项目负责

人和乙方项目接收人对移交资料进行现场确认后签收。

五、 移交事项说明：

1、甲方已申报待批事项，由甲方继续负责跟踪，待获得批复后将相关资料移交乙方。甲方已挂网招标或已完成招标的事项，由甲方负责签订合同后将相关资料移交给乙方。项目移交后，由乙方负责完成项目后续工作成果，甲方应密切配合。

2、甲方已签订并履行完的合同，由甲方办理结算和支付手续；甲方已签订但未履行完的合同，移交给乙方继续履行。甲方已签订合同及费用支付情况等真实性及合法性由甲方负责。财务交接后，后续项目投资计划申请与费用支付由乙方负责管理。

3、甲方应将移交事项函告项目各相关合同责任方，并在项目移交后及时向相关勘察、设计单位下达配合任务书，明确项目移交时间、移交单位以及任务配合的具体要求。

六、 其他：

- 1、《项目移交资料清单》作为本协议的补充文件。
- 2、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
- 3、本协议一式四份，甲方、乙方各持两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

(盖章)

负责人：(签字)



负责人：(签字)

2016年 11月 24日

项目基本情况

填写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华新区龙华办事处 填写日期: 2016年 月 日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东环二路改造提升工程		项目地址	龙华办事处华联社区
	项目类别	C		计划立项	2016.3.4
	移交单位	深圳市龙华新区龙华办事处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袁思平 13510242071
	接收单位	深圳市龙华新区建设管理服务中心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项目总投资	35756.03 万元		已安排前期经费	
	项目立项时间	2016.3.4		项目移交时间	
工程概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市政	道路等级、长度、红线宽度、起止范围	本工程南起布龙路,北接龙观路,长 5.3 公里,规划红线宽 40~60 米,由现状双向四车道改造为双向六车道;主要建设内容为:道路、给排水、桥梁、电力通信及照明、燃气、交通监控、绿化、管线迁改与保护,等配套工程。		
		主要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岩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通设施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通疏解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给排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力迁改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信迁改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水土保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审批情况	项目立项	<input type="checkbox"/> 已申请 <input type="checkbox"/> 未申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下达 <input type="checkbox"/> 未下达 <input type="checkbox"/> 批复投资金额:			
	项目建议书	<input type="checkbox"/> 无需编制 <input type="checkbox"/> 已编制 <input type="checkbox"/> 未编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批准 <input type="checkbox"/> 未批准			
	投资计划(前期)	<input type="checkbox"/> 已申请 <input type="checkbox"/> 未申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下达 <input type="checkbox"/> 未下达			
	规划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需编制 <input type="checkbox"/> 已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已批准 <input type="checkbox"/> 未批准			
	方案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无需编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已批准 <input type="checkbox"/> 未批准			
	选址意见书	<input type="checkbox"/> 已申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申请 <input type="checkbox"/> 已下达 <input type="checkbox"/> 未下达			
	用地预审	<input type="checkbox"/> 已申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申请 <input type="checkbox"/> 已下达 <input type="checkbox"/> 未下达			
	用地方案图	<input type="checkbox"/> 已申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申请 <input type="checkbox"/> 已下达 <input type="checkbox"/> 未下达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无需编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已批准 <input type="checkbox"/> 未批准			
水土保持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无需编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已批准 <input type="checkbox"/> 未批准				

可行性研究	<input type="checkbox"/> 无需编制 <input type="checkbox"/> 已编制 <input type="checkbox"/> 未编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批准 <input type="checkbox"/> 未批准 <input type="checkbox"/> 批复投资金额：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input type="checkbox"/> 已申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申请 <input type="checkbox"/> 已下达 <input type="checkbox"/> 未下达	
	使用林地审核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已申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申请 <input type="checkbox"/> 已下达 <input type="checkbox"/> 未下达	
	排水方案许可	<input type="checkbox"/> 无需编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已批准 <input type="checkbox"/> 未批准	
	防洪评估	<input type="checkbox"/> 无需编制 <input type="checkbox"/> 已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已批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批准	
	用水节水评估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需编制 <input type="checkbox"/> 已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已批准 <input type="checkbox"/> 未批准	
	交通影响评价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需编制 <input type="checkbox"/> 已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已批准 <input type="checkbox"/> 未批准	
	初步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无需编制 <input type="checkbox"/> 已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批准 <input type="checkbox"/> 未批准	
	项目总概算	<input type="checkbox"/> 已编制 <input type="checkbox"/> 未编制 <input type="checkbox"/> 已核定 <input type="checkbox"/> 未核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批复投资金额：	
	其它		
拆迁情况	是否涉及拆迁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涉及	
	青苗补偿	无	
	征地协议	无	
	其它		
相关单位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	负责单位	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负责人	李工
		联系电话	13923419491
	勘察招标代理	负责单位	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人	钟工
		联系电话	13510543361
	勘察	负责单位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负责人	张工
		联系电话	13925271861
	设计招标代理	负责单位	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人	钟工
		联系电话	13510543361
预算编制招	负责单位	广东鲁班行技术管理有限公司	

标代理	负责人	钟工
	联系电话	13246665621
预算	负责单位	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人	钟工
	联系电话	13510543361
水土保持方案	负责单位	中国科学院水利部水土保持研究所深圳分所
	负责人	贾工
	联系电话	13760256019
施工图审查 招标代理	负责单位	广东鲁班行技术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人	钟工
	联系电话	13246665621
施工图审查 /岩土勘察 审查	负责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负责人	竺工
	联系电话	18682089385
施工招标代理	负责单位	深圳市栋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人	李工
	联系电话	13751004835
监理招标代理	负责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负责人	杜工
	联系电话	13509614208
多媒体设计	负责单位	深圳市金航正企业形象设计有限公司
	负责人	周工
	联系电话	13510473666
跨龙华河/ 观澜河防洪 影响评价	负责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负责人	王工
	联系电话	15815516433
项目进展要求 (市、区相关重要会议及文件要求)		

项目大事记 (发生时间、地点、人物、主要事项、有何决议)

附件 2

项目移交资料清单

项目名称:东环二路改造提升工程

序号	文件类属	文件名称	文号/发文单位	原件数量	复印件数量	移交日期	备注
1	01 前期管理及报建文件	龙华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批复东环二路改造提升工程项目建议书的通知	深龙华发财【2016】195号	1	1		
2		龙华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批复东环二路改造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通知	深龙华发财【2016】340号		1		
3		龙华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批复东环二路改造提升工程项目总概算的通知	深龙华发财【2016】521号		1		
4		龙华新区城建局关于审核东环二路改造提升工程预算的复函	龙华新区城建局 2016.8.25	1			
5		深圳市市政工程报建审批意见书(道路工程方案设计)	深规上市政路方字第[LA-2014-0040]号	1			
6		关于《东环二路(龙观路-布龙路)市政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的批复	深环批函【2015】9003号	1			
7		龙华新区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项目评审结果确认单	龙华新区评审中心	1			
8		法律意见书	龙意(2016)第005号	1			
9		深圳市水务局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深水许准予【2016】717号	1			
10		深圳市龙华新区水务行政许可事项审批函	深龙水许函【2016】90号	1			
11		龙华办事处关于提请审批	深龙华办		1		

		东环二路改造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	函【2016】27号				
12		龙华办事处关于落实东环二路改造提升工程外弃土石方的函	龙华办事处 2016.4.13	1			
13		关于东环二路改造提升工程前期工作时间节点说明	龙华城建科 2016.6.16	1			
14		电力迁改工程 造价审核表	中科高盛 咨询集团 有限公司 2016.10.10	2			
15		预算审核报告	河南卓越 2016.9.8	1			含1DVD光盘
16		关于《东环二路改造提升工程》预算编制相关问题的回复	深圳华粤 2016.08	1			含9份变更通知单(A3详图9张)
17							
18							
19	02 合同及招投标文件	设计招标代理		2			
20		项目建议书编制		2			
21		项目建议书编制结算书		1			
22		勘察		4			
23		预算编制		6			
24		预算编制 招标代理		2			
25		施工图审查招标代理		2			
26		勘察招标代理		2			
27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2			
28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结算书		1			
29		水土保持方案		3			
30		跨龙华河防洪影响评价		3			
31		施工招标代理		2			
32		跨观澜河防洪影响评价		3			
33		施工图审查		3			
34		岩土勘察审查		2			

35		监理招标代理		5			
36		多媒体设计		2			
37		龙华河桥梁检测 结算书		1			
38		观澜河桥梁检测 结算书		1			
39		军用光缆迁改工程 预算书		1			
40							
41							
42	03 纸质 技术文件	《东环二路（龙观路-布龙路）市政工程方案设计》专家评审意见	2014. 3. 28	1			
43		市规划国土委龙华管理局关于办理东环二路（龙观路-布龙路）市政工程的地址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备案的复函	深规土龙华函【2014】868号	1			
44		关于东环二路（龙观路-布龙路）市政工程施工图的审核意见	市公安交警支队交通科技处 2015. 1. 19	1			
45		深圳市水务关于东环二路（龙观路-布龙路）市政工程（观澜河桥）勘查工作的意见	深水函【2015】91号	1			
46		东环二路（龙观路-布龙路）市政工程道路景观方案设计修改意见	华园建设 监理有限公司 2015. 10. 2 1	2			
47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宝安管道气分公司关于审核东环二路（布龙路-龙观路）市政工程燃气施工图设计的供气单位意见函	市燃气集团宝安管道气分公司 2015. 3. 2	1			
48		龙华供电局收文签收表	龙华供电局 2016. 4. 6	1			附：办事处发供电局函原件1份
49		天宝公司关于配合做好龙华办事处关于确认东环二路改造提升工程红线范围内有线电视管线（含管道）	深天宝函【2016】53号	1			附：办事处发天宝公司函原件1份、龙华电

	权属及开展迁改前期工作的函的复函					视站签收原件1张
50	关于东环二路改造提升工程红线范围内通信管线(含管道)权属及开展迁改前期工作的复函	深丰函字【2016】17号	1			附:办事处发丰汇通公司函原件1份
51	关于《关于确认东环二路改造提升工程红线范围内通信管线(含管道)权属及开展迁改前期工作的函》的复函	海实字【2016】17号	1			附:办事处发海川达公司函原件1份
52	关于《关于确认东环二路改造提升工程红线范围内通信管线(含管道)权属及开展迁改前期工作的函》的复函	深移函【2015】55号	1			附:办事处发移动公司函原件1份
53	龙华办事处关于确认东环二路改造提升工程红线范围内通信管线(含管道)权属及开展迁改的复函	中国联通深圳分公司 2016.6.8	1			附:办事处发联通公司函原件1份
54	关于确认东环二路改造提升工程红线范围内通信管线(含管道)权属及开展迁改前期工作的函的复函	中电信龙华函【2016】16号		1		附:办事处发电信公司函原件1份
55	龙华办事处关于确认东环二路改造提升工程红线范围内国防通信光缆权属及开展前期迁改工作的复函	75706 部队 75 分队 2016.6.2	1			附:办事处发75706部队函原件1份
56	施工图设计审查合格证书	大正建设工程咨询 2016.9.30	3			
57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报告	大正建设(2014)技 05 大正建设审 S2016-124	4			
58	东环二路一号桥 监测报告	QJ2014-00 02	3			
59	东环二路二号桥 监测报告	QJ2014-00 03	3			
60	勘察审查合格证书	大正建设工程咨询 2016.9.18	4			

61		勘察文件审查报告	大正建设(2014)技-06 大正建设审 S2015-098a	4			
62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报批稿 2016.6	2			
63		观澜河桥 测绘技术报告	2014.7.23	2			
64		路面检测报告	QJ2014-0019	4			含 1DVD 光盘
65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	海南水文 2014.7	3			含 2CD 光盘
66		观澜河桥 地下管线探测报告	2014.7.29	4			
67		环境影响报告书	报批稿 2014.11	1			
68		项目建议书	深圳华粤 2015.11	2			
69		可行性研究报告	深圳华粤 2016.3	1			
70		岩土工程勘察详细勘察报告	深圳长勘 勘察 2016.0.02 .94	6			
71		施工图	深圳华粤	8			
72							
73	04 电子技术文件						
74							
75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05 声像文件						
86							
87							
88	06 其他文件						
89	交接记录						

移交单位/部门:

清单移交人:

日期:



接收单位/部门:

清单接收人:



合同签订、执行及支付情况

项目名称: 东环二路改造提升工程

填写单位 (盖章): 深圳市龙华新区龙华办事处

填写日期: 2016 年 月 日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合同委托方	合同金额 (元)	累计支付 (元)	累计支付比例	联系人及电话	签订日期	备注
1	设计招标代理	QQB-2016-65-01	龙华办事处 城市建设科	39,710.00			钟工 13510543361	2016 年 3 月 29 日	
2	项目建议书编制	QQB-2016-65-02	龙华办事处 城市建设科	99,000.00			李工 13923419491	2016 年 3 月 30 日	
3	勘察费	QQB-2016-65-03	龙华办事处	2,129,400.00			张工 13925271861	2016 年 6 月 30 日	
4	预算编制费	QQB-2016-65-04	龙华办事处	792,700.00			钟工 13510543361	2016 年 9 月 2 日	
5	预算编制招标代理	CSJS-2016-36-01	龙华办事处 城市建设科	9,512.00			钟工 13246665621	2016 年 4 月 20 日	
6	施工图审查招标代理	CSJS-2016-36-02	龙华办事处 城市建设科	7,619.00			钟工 13246665621	2016 年 4 月 20 日	
7	勘察招标代理	CSJS-2016-36-03	龙华办事处 城市建设科	19,228.00			钟工 13510543361	2016 年 4 月 14 日	
8	可行性研究编制	CSJS-2016-36-04	龙华办事处 城市建设科	99,000.00			李工 13923419491	2016 年 5 月 11 日	

附件 3

合同签订、执行及支付情况

项目名称: 东环二路改造提升工程

填写单位 (盖章): 深圳市龙华新区龙华办事处

填写日期: 2016 年 月 日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合同委托方	合同金额 (元)	累计支付 (元)	累计支付比例	联系人及电话	签订日期	备注
9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	CSIS-2016-36-05	龙华办事处 城市建设科	99,000.00			贾工 13760256019	2016 年 4 月 20 日	
10	跨龙华河防洪影响评价	CSIS-2016-36-06	龙华办事处 城市建设科	96,600.00			王工 15815516433	2016 年 7 月 11 日	
11	施工招标代理	QQB-2016-36-07	龙华办事处	331,500.00			李工 13751004835	2016 年 7 月 14 日	
12	跨观澜河防洪隐形评价	QQB-2016-36-08	龙华办事处 城市建设科	96,600.00			王工 15815516433	2016 年 7 月 11 日	
13	施工图审查	QQB-2016-36-09	龙华办事处	634,900.00			竺工 18682089385	2016 年 7 月 11 日	
14	岩土勘察审查	QQB-2016-36-10	龙华办事处 城市建设科	78,000.00			竺工 18682089385	2016 年 8 月 26 日	
15	监理招标代理		龙华办事处 城市建设科	33,664.00			杜工 13509614208	2016 年 7 月 11 日	
16	多媒体设计		龙华办事处 城市建设科	11,500.00			周工 13510473666	2016 年 10 月 10 日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局

关于规范使用我单位机构名称的函

各单位：

根据区委组织部《关于全面规范使用龙华区各街道、区直各单位机构名称的通知》要求，以及区编委关于印发《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深龙华编发〔2016〕101号），我单位已由“深圳市龙华新区建设管理服务中心”更名为“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局”，并从即日起正式启用，请贵单位在来文来函中规范使用。

专此函达。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局

2017年1月23日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深龙华工务函〔2019〕3号

龙华区建筑工务署关于规范使用我单位 机构名称的函

各单位:

根据中共深圳市委深化机构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区建筑工务署机构编制职数框架的通知》要求,以及区委、区政府关于我区机构改革的有关工作部署,我单位已由“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局”更名为“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并从即日起正式启用,请各单位在来文来函中规范使用。

此函。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局代章)

2019年3月19日

(电子)

④竣工验收证明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_____ 东环二路改造提升工程 _____

建设单位（公章）： _____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_____

竣工验收日期： _____ 2022年2月25日 _____

发出日期： _____ 2022年2月26日 _____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东环二路改造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龙华区东环二路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长度5318.281m*宽度40m~60m	工程造价（万元）	22217.72267
结构类型	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交通工程、绿化工程、桥梁工程、电气工程	开工日期	2017年4月10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031020160771	竣工日期	2022年2月25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SZ2017032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期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设计单位	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监理单位	深圳市霍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建研检测有限公司 深圳市恒义建筑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市政验-17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 验收文 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有	工程编号:	440310201607701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2022年2月25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p>该工程已按要求完成了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其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标准及施工相关规范要求。工程技术档案资料齐全，各单位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符合竣工条件，同意验收。</p>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合格	
	设备安装	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p>(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2月25日</p>	<p>(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有效期: 2022.04.15 2022年2月25日</p>	<p>(公章) 项目负责人:  蔡朝华 粤144201426013(00) 市政 2022.08.24 2022年2月25日</p>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p>(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月日</p>	<p>(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2022年2月25日</p>	<p>(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2022年2月25日</p>

(5) 宝贝河下游段生态绿化及河道治理 EPC 总承包工程二标段

① 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招标编号: HCHHHT-SGJL-170907-01

项目名称	宝贝河下游段生态绿化及河道治理 EPC 总承包工程二标段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开标时间	2017 年 11 月 22 日
中标单位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牵头单位)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成员单位)		
中标内容	宝贝河下游段生态绿化及河道治理 EPC 总承包工程二标段范围内的绿化设计及生态绿化、河道整治施工		
中标价	大写: 贰亿零捌佰柒拾贰万捌仟陆佰伍拾贰元整 小写: 208728652.00 元		
工期	549 日历天, 其中设计周期为 30 日历天, 河道治理主体工程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前完工。		
质量标准	合格		
注册建造师	谢云军	注册编号	粤 111070811649
招标人	内蒙古和林格尔新区基础设施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联系人	赵婕	联系电话	0471-7388185
请中标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在 30 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按规定日期开始项目实施。			
招标人(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 2017 年 11 月 30 日		日期: 2017 年 11 月 30 日	

招标代理: 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呼市赛罕区兴安南路 84 号中海蓝湾财富广场 C 座 601

电 话: 0471-4661199

Email: 13948711199@139.com

合同编号：

**宝贝河下游段生态绿化及河道治理
EPC 总承包工程二标段**

建设工程总承包合同

住房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内蒙古和林格尔新区基础设施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宝贝河下游段生态绿化及河道治理 EPC 总承包工程二标段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宝贝河下游段生态绿化及河道治理 EPC 总承包工程二标段。

2.工程地点：和林格尔新区宝贝河下游段，桩号 16+019—18+818。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呼发改审批【2017】226号、呼规字【2017】285号、呼规字【2017】231号。

4.资金来源：自筹。

5.工程内容：和林格尔新区宝贝河下游段桩号 16+019—18+818，长 2.767 公里河道堤防及两侧各 500 米绿化带，总宽度 1126 米范围内的绿化设计及生态绿化、河道整治施工。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工程承包范围:

“宝贝河下游段生态绿化及河道治理 EPC 总承包工程二标段”的设计、施工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及整体移交,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

联合体牵头人: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整体设计和生态绿化部分的实施;作为项目牵头人,代表联合体负责本项目的日常管理协调工作,并配合发包人办理本项目相关建设手续等工作。

联合体成员: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河道治理部分的施工工作。

本合同附联合体协议书。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17年11月29日 (以正式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19年06月01日。

后期养护日期: 2019年6月2日—2020年6月1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549天,其中设计周期为30日历天,河道治理主体工程于2018年6月15日前完工。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最新的国家相关工程建设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亿零捌佰柒拾贰万捌仟陆佰伍拾贰元
(¥208728652元)

【分别为：绿化工程费：人民币（大写）壹亿零玖佰玖拾贰万
零叁佰捌拾壹元(¥109920381元)；

绿化养护费：人民币（大写）叁仟壹佰柒拾玖万贰仟贰佰陆拾
捌元(¥31792268元)；

绿化设计费：人民币（大写）叁佰贰拾叁万元 (¥3230000元)；
河道治理费：人民币（大写）肆仟叁佰零贰万肆仟贰佰零叁元
(¥43024203元)；

水土保持专业暂估价：人民币（大写）肆拾壹万陆仟柒佰元
(¥416700元)；

环保投资专业暂估价：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肆万伍仟壹佰
元(¥1345100元)；

暂列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仟玖佰万元 (¥19000000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肆拾柒万陆仟陆佰陆拾肆元叁角壹分
(¥476664.31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水土保持专业暂估价: 人民币(大写)肆拾壹万陆仟柒佰元(¥416700元);

环保投资专业暂估价: 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肆万伍仟壹佰元(¥1345100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仟玖佰万元(¥19000000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合同。

3、付款方式: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 本项目建设期两年, 付款期三年, 共计五年, 无预付款。单项工程完工后, 三年内分三期付款, 每期付款比例为单项工程合同总价的 40%、30%、30% (即 2020 年 4 月 15 日前支付单项工程合同总造价 40%; 2021 年 4 月 15 日前支付单项工程合同总造价 30%; 2022 年 4 月 15 日前支付单项工程合同总造价 30%; 项目实际开工日期, 以开工令的开工日期为准)。如因非承包人原因造成未如期完工, 发包人在前述付款时间节点根据承包人已完成的单项工程量支付相应比例工程款。

发包人如果未能按上述要求足额按时支付工程款, 按同期央行基准利率 (按照央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 上浮 30% 计算利息并支付。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谢云军。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

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7 年 12 月 26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内蒙古和林格尔新区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份，承包人各执 肆份。

签字页，此页无正文。

发包人：内蒙古和林格尔新区基础设施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章)

组织机构代码：

91150100MA0N4XX0XY

地址：呼和浩特盛乐现代

服务业集聚区企业总部大楼

邮政编码：011500

法定代表人：史文毅

委托代理人：段慧森

电 话：0471-7388185

传 真：0471-7388185

电子信箱：xqjjgs@126.com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呼和浩特分行

账 号：471900994610401

承包人：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章)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279296274G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1006

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福田科技广

场）A 栋 35、36 层

邮政编码：518026

法定代表人：李从文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0755-36992000

传 真：0755-82904080

电子信箱：e-mail@wkyy.com

开户银行：建行深圳梅林支行

账 号：4420 1550 9000 5251 9363

联合体成员：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 (签章)

工商注册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下梅林二街 6 号颂德国际
12 楼 1207

企业代码：914403007716012269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吴耿升

授权代表：

电 话：0755-26508688

传 真：0755-26613828

电子邮箱：95285228@qq.com

附件 12:

联合体协议书

牵头人名称: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从文

法定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1006 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 (福田科技广场) A 栋
35、36 层

成员二名称: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耿升

法定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下梅林二街 6 号颂德国际 12 楼 1207

鉴于上述各成员单位经过友好协商, 自愿组成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联合体名称) 联合体, 共同参加内蒙古和林格尔新区基础设施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招标人名称) (以下简称招标人) 宝贝河下游段生态绿化及河道治理 EPC 总承包工程 (项目名称) 二标段 (以下简称本工程) 的投标并争取赢得本工程承包合同 (以下简称合同)。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某成员单位名称) 为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联合体名称) 牵头人。

2. 在本工程投标阶段, 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活动, 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 并处理与投标和中标有关的一切事务; 联合体中标后, 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递交投标文件, 履行投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 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按照内部职责的部分, 承担各自所负的责任和风险, 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1) 联合体牵头人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整体设计、生态绿化部分实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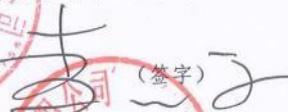
(2) 联合体成员二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河道治理部分实施。

按照本条上述分工, 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

(1) 联合体牵头人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合同工作量为 76.39%。

- (2) 联合体成员二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担本合同的工作量比例为 23.61%。
5. 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6. 联合体中标后，本联合体协议是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7.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联合体未中标或者中标时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8. 本协议书一式三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成员二名称：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17年12月26日

④ 工验收鉴定书

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新区“两河一廊
道”项目宝贝河下游水利连通工程竣工
验收

鉴 定 书



⑤

前 言

根据《水利工程项目验收管理规定》（水利部令第30号）、《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有关规定，2023年12月20日，自治区水利厅在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新区“两河一廊道”项目宝贝河下游水利连通工程的竣工验收会议，验收委员会由自治区水利厅、自治区水利工程建设质量与安全监督服务中心、呼和浩特市水务局、呼和浩特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和河湖水质监测中心、内蒙古和林格尔新区基础设施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运行管理办公室等有关单位代表和专家组成。项目法人、设计、监理、施工等工程参建单位代表参加了会议。

竣工验收委员会委员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竣工验收有关资料，观看了工程建设影像，听取了各参建单位工作汇报，经充分讨论，形成了《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新区“两河一廊道”项目宝贝河下游水利连通工程竣工验收鉴定书》。

一、工程设计和完成情况

(一) 工程名称及位置

工程名称: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新区“两河一廊道”项目宝贝河下游水利连通工程

工程位置:和林格尔新区宝贝河下游段河道治理工程二标段位于巴尔旦营村与忽通兔村南面,桩号 16+019—18+818。

(二) 工程主要任务和作用

工程主要任务是加高左右岸堤防,达到左岸堤防保护人口 10.8 万人,耕地 50.52 万亩,右岸堤防保护人口 10.0 万人,耕地 50.0 万亩的目标;建设穿堤涵闸、上下堤路,方便沿堤两岸村民灌排和农作出行;铺设砂石路面,在防洪期间便于防洪车辆通行。

(三) 工程设计主要内容

1. 工程立项、设计批复文件

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新区“两河一廊道”项目宝贝河下游水利连通工程于 2018 年 3 月 23 日由呼和浩特市水务局关于内蒙古和林格尔新区“两河一廊道”项目宝贝河下游水系连通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内水建〔2018〕147 号)文件对初步设计进行了批复。

2. 设计标准、规模及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堤防 100 年一遇洪峰流量 1340m³/s, 50 年一遇洪峰流量 1150 m³/s, 20 年一遇洪峰流量 343 m³/s, 10 年一遇洪峰流量 309 m³/s, 堤防等级为 1 级。新建堤防顶宽为 8.0m, 主槽开挖宽度≥80m, 护岸采用蜂巢约束系统, 格室填充清基土与碎石拌合料, 比例 3:7, 护脚采用格宾石笼防护厚 0.5m, 边坡 1:3。

堤防填筑采用河道开挖土方，填筑标准粘性土压实度Ⅰ及堤防 ≥ 0.95 ，Ⅳ级堤防 ≥ 0.93 ，无粘性土Ⅰ级堤防相对密度 ≥ 0.65 ，Ⅳ级堤防相对密度 ≥ 0.60 ，堤顶填筑高度在设计堤顶高程+15cm预留沉降量，堤顶宽8.0m，建筑物有过水路面。

3. 主要建设内容及建设工期

新建河道两侧堤防工程2km（桩号16+019—18+818），宽350m，格宾石笼护脚、蜂巢约束系统护坡工程、过水路面1座。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主槽开挖宽度 $\geq 80\text{m}$ ，护岸采用蜂巢约束系统，格室填充清基土与碎石拌合料，比例3:7，护脚采用格宾石笼防护厚0.5m；

堤防填筑采用河道开挖土方，填筑标准粘性土压实度Ⅰ及堤防 ≥ 0.95 ，Ⅳ级堤防 ≥ 0.93 ，无粘性土Ⅰ级堤防相对密度 ≥ 0.65 ，Ⅳ级堤防相对密度 ≥ 0.30 ，堤顶填筑高度在设计堤顶高程+15cm预留沉降量，堤顶宽8.0m，建筑物有过水路面。

4. 工程投资及资金来源

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新区“两河一廊道”项目宝贝河下游水利连通工程初步设计批复概算总投资28249.00万元。

（四）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项目法人：内蒙古和林格尔新区基础设施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内蒙古自治区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

监理单位：内蒙古众和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单位：呼和浩特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和河湖水质监测中心

运行管理单位：暂由内蒙古和林格尔新区基础设施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运行管理办公室管理

(五)工程施工过程

1. 主要工程开工、完工时间

第二标段于2018年3月15日开工，于2021年10月20日完工。

2. 重大设计变更

宝贝河施工第二标段在建设过程中，发现河道桩号16+825~18+431段（河道全长799m）堤防及主槽护岸护脚范围内，分布有连续鱼塘、采砂坑11处（右岸9处，左岸2处），常年积水、底部为淤泥，经实测坑塘深度范围2.10~4.15m，而且在桩号17+266处有引黄供水管道横穿河道，河道的清淤使得管道埋深不满足防洪要求，为确保堤防工程及河道已建工程的安全，对该段落施工进行了设计变更，编制完成《内蒙古和林格尔新区“两河一廊道”项目宝贝河下游水系连通工程设计变更报告》。

2020年10月30日，呼和浩特市水务局以呼水字[2020]402号文件对《内蒙古和林格尔新区“两河一廊道”项目宝贝河下游水系连通工程设计变更报告》进行了批复。经审核，呼和浩特市水务局基本同意该变更报告，现批复如下：

(1) 和林格尔新区“两河一廊道”项目宝贝河下游水系连通工程是保障新区和呼市新机场的防洪安全的重要工程。

(2) 基本同意变更设计内容：

①对桩号16+825~18+431段河道内影响堤防及主槽护岸护脚建设的较大或较深的采砂坑、鱼塘11处进行换填处理。

②对河道桩号 17+266 处理设的引黄供水管线进行防护处理。

(3) 基本同意工程布置方案及施工组织设计。

(4) 基本同意设计变更概算投资为 677.62 万元。

(5) 在施工过程中，要严格执行项目法人制、招标投标制、建设监理制等建设管理制度，建立健全质量和安全管理保障体系，确保工程质量、安全和进度，争取早日建成发挥效益。

3. 重大技术问题及处理情况

无。

(六) 工程完成情况和完成的主要工程量

1. 工程完成情况

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堤防 2818km，其中：左岸 2818km、右岸 2818km，护岸工程 2818km，过水路面 1 座。

2. 完成的主要工程量

完成的主要工程量为堤防清基 73975m³，堤防填筑 325452m³，滩地回填 325452m³，砂砾石 16078 m³，土方开挖 122797m³，格宾石笼 24488m³，蜂巢填充料 4554m³，蜂巢格室 29296 m²，混凝土 1585m³，土工布铺设 77674 m²，模板 669m²。

初步设计、设计变更与实际完成主要工程量对比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批复工程量	设计变更	实际完成	工程量增减
一	河道工程	m3	222600		93060	129540
1	土方开挖	m3	569700		605911	-36211
2	堤防填筑	m3	317200		325452	-8252
3	滩地回填	m3	71400		83975	-12575
4	清基量	m3	31900		23688	8212
5	河底护砌开挖量					0
二	主槽护岸工程					0
(一)	护脚	m3	22800		21320	1480
1	格宾石笼 500mm	m3	9100		8528	572
2	砂砾石垫层 200mm	m2	45600		42640	2960
3	无纺布					0
(二)	护坡	m2	28600		26100	2500
1	蜂巢格室 15cm	m3	11400		5007	6393
2	砂砾石垫层 200mm	m2	28600		23969	4631
3	无纺布	m3	4300		4075	225
4	蜂巢填充料(碎石和土混合料)	t	49.6		30	20
5	锚杆(φ14 钢筋)					0
(三)	护顶	m2	3400		3196	204
1	蜂巢格室 15cm	m3	700		639	61
2	砂砾石垫层 200mm	m2	3400		3196	204
3	无纺布	m3	500		479	21
4	蜂巢填充料(碎石和土混合料)	t	11.02		20	-9
5	锚杆(φ14 钢筋)					
三	堤顶道路结构	m2	31857.9			31858
1	土基换填泥结石基础(20cm)	m2	31857.9			31858
2	砂砾石垫层 200mm					
三	建筑物					
(一)	过水路面	m3	2208		1886	322
1	土方开挖	m2	2646		1302	1344
2	C25 混凝土路面	m2	2646		1302	1344

	200mm					
3	水泥碎石稳定层 200mm	m2	2646		1302	1344
4	砂砾石垫层 200mm	m3	336		283	53
5	C25 混凝土铺填	m	120		38	83
6	Φ300mm 承插式水 泥涵管	m3	1612.8		1827	-214
7	格宾石笼护底 500mm	m3	624.86		464	161
8	砂砾石垫层 200mm	m2	3225.6		3985	-759
9	无纺布 400g/m2	m3	5826.34		669	5158
10	模板		222600			
四	鱼塘处堤防基础换 填工程	m3		64259	58506	5753
1	清淤 (运距 4.5km)	m3		118190	112437	5753
2	堤防填筑	m3		7275	5318	1957
3	16+825-18+431 段 鱼塘抛石挤淤					
五	引黄管道防护工程	m3		7918	4163	3755
1	土方开挖 (1km)	m3		2550	1341	1210
2	格宾石笼 500mm	m3		1020	777	243
3	砂砾石垫层 200mm	m2		5101	3885	1216
4	无纺布	m3		2449	1826	623
5	抛石挤淤	m3		64259	93060	129540

二、工程验收及鉴定情况

(一) 单位工程验收

项目法人分别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对 1 个单位工程进行了单位工程验收, 单位工程质量合格。

(二) 阶段验收

无。

(三) 专项验收

无。

（四）竣工验收技术鉴定

无。

三、历次验收及相关鉴定提出问题的处理情况

无。

四、工程质量

（一）工程质量监督

呼和浩特市水务工程质量和河湖水质监测中心负责该工程的质量监督工作。

（二）工程项目划分

2018年3月9日，呼和浩特市水务工程质量监督站以呼水质字〔2018〕10号文件对项目划分进行确认，工程共划分为工程共划分为1个单位工程，6个分部工程，2020年10月20日呼和浩特市水务工程质量和河湖水质监测中心对变更后项目划分进行了确认，工程共划分为1个单位工程，6个分部工程，16个重要隐蔽工程。

（三）工程质量抽检

质量监督单位委托内蒙古科信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对工程进行了抽检，检测结果满足设计要求。

（四）工程质量评定

经施工单位自评，监理单位复核，项目法人认定，2018个单元工程全部合格，6个分部工程全部合格，1个单位工程全部合格，外观质量得分率均达到70%以上。经呼和浩特市水务工程质量和河湖水质监测中心核备，工程施工质量合格。

(五) 预计未完工程投资及预留费用

无。

五、工程尾工安排

无。

六、工程运行管理情况

(一) 管理机构、人员和经费情况

内蒙古和林格尔新区基础设施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运行管理办公室管理，人员经费不确定。

(二) 工程移交

工程竣工验收后暂移交现状运行管理单位管理。

八、工程初期运行及效益

(一) 初期运行管理

工程完工后，未经洪水考验，工程形象面貌较完整，未发生较为显著的破坏，工程初期运行较为正常。

(二) 初期运行效益

工程实施后，工程防洪能力提升，达到了保护农田和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九、竣工技术预验收

无。

十、意见和建议

(一) 和林格尔新区要明确运行管理单位，落实工程运行管理经费，加强工程运行管理，确保工程安全，充分发挥工程效益。目前，工程完工后宝贝河二标段过水路面破坏较为严重，管理责任不明确，急需

加强管理。

(二) 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新区“两河一廊道”项目宝贝河下游水利连通工程等问题，防洪安全应需加强，建议：和林格尔新区研究结余资金用于宝贝河堤防薄弱环节的治理，完善防洪体系，提升防洪能力，

(三) 按照《水利水电工程验收规范》的要求，修改竣工验收材料，于2023年12月15日前完成，由呼和浩特市水务局审查。

十一、结论

验收委员会一致认为，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新区“两河一廊道”项目宝贝河下游水利连通工程已按批复的设计内容基本完成，工程质量合格，财务管理基本规范，竣工财务决算已审计，工程档案资料基本齐全，运行管理单位已落实，工程初期运行正常，竣工验收委员会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十二、保留意见

无。

十三、验收委员会成员和被验单位代表签字表

内蒙古和林格尔新区“两河一廊道”项目

宝贝河下游水系连通工程竣工验收预备会参会人员名单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聂云霞	呼和浩特市水务局	副局长	聂云霞
郑一涛	呼和浩特市水务局	科长	郑一涛
托亚	呼和浩特市水务局	科长	托亚
王在柱	呼和浩特市水务局	高工	王在柱
任美玲	呼和浩特市水务局	会计师	任美玲
李熙	内蒙古自治区黄河工程局有限公司(特邀专家)	高工	李熙
何丽俊	内蒙古自治区水利事业发展中心(特邀专家)	正高	何丽俊
张云	内蒙古自治区水利事业发展中心(特邀专家)	正高	张云
郭三旺	呼和浩特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和河湖水质监测中心	副主任	郭三旺
李换云	呼和浩特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和河湖水质监测中心	监督工程师	李换云
云永禄	和林县水务局	副局长	云永禄
胡建峰	和林县水务局	科长	胡建峰
关成伟	内蒙古和林格尔新区基础设施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关成伟
樊广明	内蒙古和林格尔新区基础设施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樊广明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张永龙	内蒙古和林格尔新区基础设施 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部部长	张永龙
马智晓	内蒙古自治区水利水电勘测设计 院	设计人员	马智晓
鲁文林	达华集团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 工程师	鲁文林
张志平	达华集团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人员	张志平
王志敏	内蒙古众和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 工程师	王志敏
李广明	内蒙古众和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人员	李广明
宋还龙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 公司	项目经理	宋还龙
张云正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 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云正
高俊祥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 公司	项目现场 负责人	高俊祥
唐宏焱	内蒙古绰勒水利水电有限责任 公司	质量负责人	唐宏焱
张广霞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现场 负责人	张广霞
蔡泽军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蔡泽军

内蒙古和林格尔新区“两河一廊道”项目

宝贝河下游水系连通工程竣工验收预备会会议签到表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王云霞	呼和浩特市水务局	副局长	13947196455
杜红	市水务局	科长	13948434004
许三峰	呼和浩特市水务局	副主任	13674788062
李换云	呼和浩特市工程质安中心	正高	13704783229
王长梅	呼和浩特市水务局	高工	13238449192
何丽英	内蒙古水利事业发展中心	正高	13848102085
李杰	内蒙古水利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高工	13947133320
任美玲	呼和浩特市水务局	高级会计师	13488546224
张沁	内蒙古水利事业发展中心	会计师	13948512181
王永禄	呼和浩特市水务局	副科长	18048378045
胡健峰	呼和浩特市水务局	副主任	15848616058
马睿璇	内蒙古水利勘测设计研究院	高工	15848105251
闫利珍	内蒙古迪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造价师	18686225540
王志强	内蒙古水利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总工	18647120905
宋运友	内蒙古水利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548832917
张少霞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5661117959
曾小华	呼和浩特市水务局(集团)有限公司	高工	13848163093

(6) 新围新村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

①中标通知书



②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 新围新村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新区大浪辖区新围新村

发 包 人: 深圳市龙华新区大浪办事处

承 包 人: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 11 月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龙华新区大浪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星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新围新村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新区大浪辖区新围新村

工程规模及特征：

新围新村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位于大浪社区中北部，紧靠大浪时尚创意城、新百丽工业区以及同富工业区，项目总投资约15034.6万元，本次招标部分估价约10612.6万元。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道路改造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交通工程、监控工程、景观绿化工程及建筑立面附属工程等（详见施工图纸）。

资金来源：100%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道路改造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交通工程、监控工程、景观绿化工程及建筑立面附属工程等（以相关规定为上限，实际发生工程量确定造价）等，同时无条件配合完成为实施电力迁改、通讯迁改及燃气工程等发包人下达的任务。具体详见施工图纸。

1. 房建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 <u> </u> 桩径： <u> </u> 数量： <u> </u>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 <u> </u>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 <u> </u>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装饰, 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二次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_____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_____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_____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 _____户 <input type="checkbox"/> 庭院管: _____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2. 市政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933.9 米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__宽: _____ 高: _____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平方米
道路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长: _____宽: _____	电信管道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米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座	电力管道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米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__宽: _____ 高: _____	路灯照明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座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雨水管: 9885.3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污水管: 1833.2 米	道路改造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__宽: _____
排水箱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__宽: _____ 高: _____	绿化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3. 其它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16年12月01日 (以监理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 (开工日后顺延330日历天)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30 天。

标准工期 330 天 (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合同价款（大写）：壹亿壹仟零壹拾玖万肆仟零玖拾叁元叁角玖分

（小写）：110194093.39元（工程下浮率 16.47%）

其中，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小写）：2033002.99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4.1 款的规定一致：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4. 通用条款；
5. 投标文件；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8. 工程量清单；
9.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10.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1.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17年2月9日

订立地点: 深圳大浪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并送_____备案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 办 人 :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合同备案情况: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 办 人 :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



建设银行深圳景苑支行
44201581500059816888

吴升印

2017年2月9日

③竣工验收证明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新围新村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

验收日期：2020年1月8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新围新村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新围新村
工程规模	给排水、电气、道路、配电房、垃圾房等	工程造价 (万元)	11019.409339万元
结构类型	/	工程用途	市政公用工程
施工 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7年03月15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西安勘察设计研究院	资 质 证 号	B161012336-8/1 (甲级)
设计单位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A111002223 (甲级)
	深圳新能电力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		A244003900 (乙级)
施工单位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144086363 (壹级)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E144002969-4/1 (甲级)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咨询中心有限公司		1907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 长	杨晓凯
副 组 长	罗贤斌
组 员	腾满社、陈惠兰、唐家财、李振荣、黄泽益、黄敬、李选民、洪梓翔、张永枝、张少江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 路 工 程	腾满社	唐家财、李选民
电 气 工 程	陈惠兰	黄敬、张少江
给排水工程	黄泽益	李选民、黄敬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	洪梓翔	唐家财、张少江
垃圾房工程	张永枝	黄敬、唐家财
配电房工程	李振荣	李选民、张少江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电气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给排水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绿化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配电房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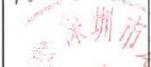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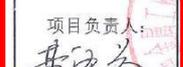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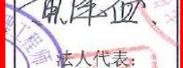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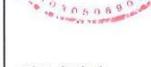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柳晓凯	天浪街蓝城印建设报上			柳晓凯
李国平				李国平
李国平	东鹏管理		经理	李国平
陈美兰				陈美兰
李国平	东鹏管理			李国平
李国平	新铭院		设计	李国平
黄泽益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黄泽益
李国平				李国平
李国平			经理	李国平
洪梓翔	泛华建设集团		设计	洪梓翔
张林枝	中国有色金属地质研究院			张林枝
张林枝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张林枝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的所有施工内容,各分部、分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规范验收要求,施工资料齐全、有效。经建设单位组织验收,各责任主体单位对本工程验收形成以下结论:单位工程质量保证资料、外观质量、实测、实量等进行评定,符合现行国家验收规范的要求。本工程的验收形式、验收程序、执行标准符合要求,各参加单位同意本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验收日期: 2020年1月8日

<p>建设单位 (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p> <p>法人代表: </p>	<p>监理单位 (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p> <p>法人代表: </p>	<p>施工单位 (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p> <p>法人代表: </p>	<p>勘察单位 (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p>	<p>设计单位 (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p>	<p>设计单位 (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p>
---	---	---	--	--	--

二、拟派项目经理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规模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1	前海滨海岸线(桂湾、前湾段)功能配套完善及改造工程施工图设计、施工总承包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本项目位于前海桂湾、前湾片区。南起沿江高速下沉段,北至双界河水廊道,西临前海湾,东接金岸中街、金岸北街,海岸线长度约1.1km,建设面积约20公顷:前海大道(原前湾一路)东起月亮湾大道、西至金岸中街,长度约1.9km。具体以前海管理局立项批复为准,详见发包人确认下发的设计文件。	7417.7531	2020.06.03
2	牛根坳工业区景观工程	深圳市光明集团有限公司	新湖街道牛根坳工业区景观改造,景观面积约2.58万㎡,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园建工程、绿化工程、给排水工程、景观照明工程等	687.3440	2020.05.27
3	和成嘉业名园园林景观工程	深圳市金建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本工程建设用地面积2.8万平方米,地下3层,地上由7座塔楼、一座幼儿园及商业裙楼组成,总建筑面积约为17.5万平方米,绿化覆盖率约40%。具体详见园林景观施工图。	2360	2019.09.11
4	深圳国王国际学校项目幼儿园景观工程	深圳市惠广德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用地面积为30440.39平方米,总建筑面积48262.12平方米;项目在用地范围内新建2栋多层公共建筑。1栋建筑功能包括幼儿园及宿舍,1栋建筑总层数7层,耐火等级为二级。在一至三层中1b-1至1c-8轴为幼儿园,其余区域为宿舍。宿舍仅限于6岁以上中小学生和教师使用。2栋位于用地北侧,建筑总层数5层。耐火等级为二级。其中一层包括体育场、游泳池及配套设备用房等。端侧设置一层汽车库,共配置35个停车位。车库疏散出入口与中小学疏散口距离20米。 本工程为幼儿园景观工程。	450.1548	2019.04.20
5	前海片区市政道路绿化提升工程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局	该项目为四条道路、一个节点绿化提升,总面积约15万平方米,主要内容为行道树、灌木、草坪等种植。	2800	2018.09.14

2.1、前海滨海岸线(桂湾、前湾段)功能配套完善及改造工程景观施工图设计、施工总承包及养护

查询网址: <https://www.szexgp.com/jyfw/details.html?contentId=1166526&channelId=2851&crumb=jsgc>

无障碍浏览 繁體版 站群导航

深圳交易集团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ZEXGP.COM

首页 **业务专区** 政策法规 党的建设 交易大数据 信息公开 人才发展 关于我们

搜索

统一客服热线电话: 0755-36568999

当前位置: 首页 / 业务专区 / 建设工程 / 交易公告 / 详情

前海滨海岸线(桂湾、前湾段)功能配套完善及改造工程景观施工图设计、施工总承包及日常养护

发布时间: 2020-05-09 信息来源: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招标项目编号:	2020-440305-48-01-010989004
招标项目名称:	前海滨海岸线(桂湾、前湾段)功能配套完善及改造工程景观施工图设计、施工总承包及日常养护
标段名称:	前海滨海岸线(桂湾、前湾段)功能配套完善及改造工程景观施工图设计、施工总承包及日常养护
项目编号:	2020-440305-48-01-010989
公示时间:	2020-05-09 11:58至2020-05-13 11:58
招标人: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深圳市前海数字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人:	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万元):	7566.686715万元
中标工期:	528天
项目经理:	
资格等级:	
资质证书编号:	
是否暂定金额:	否

定标结果列表

抽签号:3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时间	中标候选人
1	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2020-04-20 15:26:35	<input type="checkbox"/>
2	广州市林华园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2020-04-20 15:26:44	<input type="checkbox"/>
3	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20-04-21 15:36:1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附件信息

附件:	
-----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20-440305-48-01-010989004001

标段名称：前海滨海岸线（桂湾、前湾段）功能配套完善及改造工程景观施工图设计、施工总承包及日常养护

建设单位：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7566.686715万元

中标工期：528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0-04-01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05-18



查验码：2579592811147319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QHKG-2020-279



前海滨海岸线（桂湾、前湾段）功能配套完善及改造工程景观施工图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合同双方：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甲方）

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乙方）

工程名称：前海滨海岸线（桂湾、前湾段）功能配套完善及改造工程
施工图设计、施工总承包

签署日期：2020年6月3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鉴于甲方已于2020年5月13日向乙方发出前海滨海岸线（桂湾、前湾段）功能配套完善及改造工程景观施工图设计、施工总承包及日常养护《中标通知书》，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友好协商，现就本工程达成协议书，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前海滨海岸线（桂湾、前湾段）功能配套完善及改造工程施工图设计、施工总承包

1.2 工程地点：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内

1.3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采用永临结合方式，合理处理沿江高速下沉段、海滨大道下沉段，沿江高速与南坪快速衔接段，国际金融交流中心，伯克利音乐厅等施工预留区域。本项目位于前海桂湾、前湾片区。南起沿江高速下沉段，北至双界河水廊道，西临前海湾，东接金岸中街、金岸北街，海岸线长度约1.1km，建设面积约20公顷；前海大道（原前湾一路）东起月亮湾大道、西至金岸中街，长度约1.9km。具体以前海管理局立项批复为准，详见发包人确认下发的设计文件。

1.4 资金来源：100%财政资金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条款规定的内容、招标范围内全部图纸的内容、合同文件规定的内容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包括或不排除依据合同文件、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

主要工程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位于前海桂湾、前湾片区。南起沿江高速下沉段，北至双界河水廊道，西临前海湾，东接金岸中街、金岸北街，海岸线长度约 1.1km，建设面积约 20 公顷；前海大道（原前湾一路）东起月亮湾大道、西至金岸中街，长度约 1.9km。

主要工作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 1、协助开展项目前期至竣工阶段涉及的报批报建。
- 2、工程采购：完成施工所需的所有材料和设备的采购。

3、景观设计：根据业主提供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成果文件的要求，完成施工图设计、海绵城市（专篇）设计、竣工图编制等，并通过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海绵城市主管部门审核。

4、景观施工：包含但不限于土石方工程、苗木迁移、绿化工程、园建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艺术小品、标识系统、海绵城市建设等设计图纸范围的内容，以及 3 个月绿化成活养护。

5、以下内容除外：（1）前海滨海岸线（桂湾、前湾段）功能配套完善及改造工程景观照明提升设计及施工；（2）前海滨海岸线（桂湾、前湾段）功能配套构筑物设计及施工。

6、日常养护：包含乔木、灌木、草坪等绿化，绿化设施（包括喷灌系统、园林建筑及小品、园道、绿化铺装等）的养护和维护管理。各单位（子单位）工程成活养护期结束后经验收合格后分期进入日常养护期。日常养护期暂定为 2 年。日常养护是本次招标内容，但不属于本合同工作内容，双方另行签订日常养护合同。

第三条 合同工期

3.1 计划开工日期：2020 年 5 月 13 日（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3.2 计划竣工日期：2021 年 9 月 30 日（其中关键节点工期为 2020 年 8 月 15 日前完成具备实施条件区域的重点内容。主要包含公园配套服务设施、公园道路系统完善、停车场完善等重点内容。）

3.3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505 日历天（含绿化种植工程 3 个月成活养护期）。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

日历天数为准。如开工时间有调整，相对工期不变。

节点工期竣工日期为相关节点施工全部完成，通过单位工程验收的日期。

如无特别说明，节点工期适用本合同内所有关于工期的约定。

3.4 绿化养护时间：乔木、灌木、草坪等绿化，绿化设施（包括喷灌系统、园林建筑及小品、园道、绿化铺装等）的养护和维护管理。绿化种植工程单位（子单位）工程验收合格后第二天开始进入成活养护期，成活养护期为3个月。各单位（子单位）工程成活养护期结束后经验收合格后分区分期进入日常养护期。日常养护期至2023年9月30日。发包人有权根据实际需要调整日常养护时间，承包人应在收到指令后立即无条件办理移交手续，不得据此提出任何费用索赔。日常养护是本次招标内容，但不属于本合同工作内容，双方另行签订日常养护合同。

3.5 施工图设计周期：业主下发指令后20天内完成。

第四条 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具体详见本合同约定）

第五条 合同价款

5.1 合同暂定价款(大写)：柒仟肆佰壹拾柒万柒仟伍佰叁拾壹元叁角陆分(小写)：¥74177531.36元(含增值税)。其中：施工部分合同价款暂定为大写柒仟贰佰捌拾肆万陆仟陆佰柒拾柒元伍角伍分(小写¥72846677.55元)含增值税。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为¥66831814.27元，按9%税率计算的增值税税金总额为¥6014863.28元，净下浮率17.81%。施工图设计部分合同价款暂定为大写壹佰叁拾叁万零捌佰伍拾叁元捌角壹分(小写¥1330853.81元)含增值税。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为¥1255522.46元，按6%税率计算的增值税税金总额为¥75331.35元，净下浮率21.00%。

本合同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固定不变，如合同履行期间国家政策公布新适用的增值税率，则增值税率、增值税额也作相应调整，即依据纳税义务期间适用税率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值税额。增值税发票类型为增值税专用发票。

其中：

- (1) 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小写）¥4197301.56元；
-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为（小写）¥0.00元；
-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为（小写）¥0.00元；
- (4) 暂列金额为（小写）¥7668325.79元。

5.2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第六条 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合同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招标文件澄清会会议纪要；
- (4) 合同补充条款；
- (5) 合同专用条款；
- (6) 合同通用条款；
- (7) 招标文件及招标期间的补遗文件；
- (8) 投标文件；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资料。

双方有关的变更、补充合同、会议纪要、备忘录等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当上述合同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应以最新签订的为准。不同顺序的文件发生矛盾或产生不一致时，顺序在前的文件具有优先权。当采用以上优先顺序原则仍不能解决的应优先适用对甲方有利的解释，并先行遵照执行。对存有的争议，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甲方和乙方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按本合同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第七条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第八条 双方承诺

8.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8.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本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8.3 发包人有权对乙方的工程承包范围或施工界面进行调整，但依据本合同文件所规定的承包人的责任和义务不因此而改变，承包人不得因此提出任何工程单价的变更及工程费用的索赔。

第九条 安全文明

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和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 JGJ59—2011》、《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 SJG—46—2018》等法律法规，以及发包方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

第十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__月__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创新中心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10份。其中正本2份，发包人、承包人各执1份；副本8份，发包人执5份，承包人执3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内容）

(续上页, 本页无正文内容, 为签署页)

甲		乙	
方	(盖章)	方	(盖章)
地	址:	地	址: 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 路罗湖科技园注册大厦2座 15楼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宝安支行
账 号:		账 号:	337060100100262677
法 定 代 表 人		法 定 代 表 人	
或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张小妹	其授权的代理人:	叶少阳
	(签字)		(签字)
日	期: 2020年6月3日	日	期: 2020年6月3日

第四条 工程管理人员

4.1 工程师

4.1.1 发包人指定的工程师姓名：郭仲敏

4.1.3 (8) 工程师行使的其他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的权力：

- (1) 工程师的权利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相关部门规定及监理合同；
- (2) 承包人采购的主要材料、设备须由监理认可；
- (3) 本工程交通疏解方案需经监理工程师审批同意；
- (4) 所有苗木、工程材料的规格、技术参数、技术要求、质量要求等必须符合设计图纸和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并须经监理单位验收，验收合格获许可后方可进入施工现场。
- (5) 发包人认为有必要书面授予的其他权利。

4.1.5 增加以下内容：

- (1) 工程师代表如对所有工作、材料或设备未加反对，不影响工程师对上述问题的否定和给予指令纠正的权利。
- (2) 承包人对工程师代表的所有指令如有疑问，均可将该等疑问提交工程师，而工程师应对上述疑问内容作出确认、否定或改变。

4.2 项目经理

4.2.1 项目经理

4.2.1.1 项目经理：

姓名：游锦城

身份证号：440582198704010099

职称：高级工程师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

建造师注册证号：/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联系电话：13723442208

电子信箱：497525427@qq.com

通信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一路罗湖投资控股大厦2座15楼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 1

工程名称：前海滨海岸线（桂湾、前湾段）功能配套完善及改造工程景观施工图设计、施工总承包

验收日期：2021 年 1 月 19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前海滨海岸线（桂湾、前湾段）功能配套完善及改造工程-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工程规模	建设面积约 20 公顷	工程造价（万元）	7417.753136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结构	工程用途	公园绿地
施工许可证证号	深前海施许字 QH-2020-0048 号	开工日期	2020 年 7 月 15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登记号	前海 2020018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方案设计单位	深圳市汉沙扬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A144032567
施工图设计单位	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D344042259
勘察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B133000751-8/6
施工单位	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D344042259
监理单位	深圳市特发工程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E144009753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王志强
组员	危薇、李坤、郭仲敏、吴枫、龚成、陈高毅、龚泽友、徐林、陈梦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现场实体检查组	王志强	危薇、李坤、郭仲敏、吴枫、龚成、龚泽友、徐林、陈梦、宋亮华、游锦城、陈征东
质量控制资料组	曹喆	陈高毅、张玉娇、李志彬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园建及附属工程	满足要求, 合格	满足要求, 合格	满足要求, 合格	合格
绿化工程	满足要求, 合格	满足要求, 合格	满足要求, 合格	合格
给排水工程	满足要求, 合格	满足要求, 合格	满足要求, 合格	合格
电气工程	满足要求, 合格	满足要求, 合格	满足要求, 合格	合格
弱电工程	满足要求, 合格	满足要求, 合格	满足要求, 合格	合格

开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王志强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安质部	王志强
危薇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危薇
李坤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李坤
曹喆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档案负责人	曹喆
龚泽友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勘察项目负责人	龚泽友
徐林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勘察现场负责人	徐林
郭仲敏	深圳市特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高级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	郭仲敏
龚成	深圳市特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专业监理工程师	龚成
吴枫	深圳市特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高级工程师	专业监理工程师	吴枫
陈高毅	深圳市特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助理工程师	监理资料员	陈高毅
陈梦	深圳市汉沙杨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方案设计项目负责人	陈梦
宋亮华	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施工图设计项目负责人	宋亮华
游锦城	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经理	游锦城
陈征东	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技术负责人	陈征东
张玉娇	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资料主管	张玉娇
李志彬	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李志彬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竣工, 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经有关单位组织检查,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 达到竣工验收的要求, 该工程评定等级为: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2、牛根坳工业区景观工程

合同编号：GM-GCSG01-2020-0007

合同编号：GM-GCSG01-2020-0007

牛根坳工业区景观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牛根坳工业区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集团有限公司

管理单位：华侨城光明（深圳）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0年5月27日

牛根坳工业区景观工程施工合同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法人代表：周子友

地 址：深圳市光明新区光明华侨畜牧场

电 话：0755-21022202

管理单位：华侨城光明（深圳）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法人代表：徐有山

地 址：深圳市光明新区光明街道观光路 3009 号招商局科技园 A1 栋 16 楼

电 话：0755-21022202

承包单位：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丙方”）

法人代表：叶向阳

地 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一路博隆大厦 2009 号

电 话：0755-2882818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丙三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 工程概况及承包范围

1.1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牛根坳工业区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新湖街道牛根坳工业区景观改造，景观面积约 2.58 万 m²，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园建工程、绿化工程、给排水工程、景观照明工

程等。

1.2 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2.1 给排水工程、道路工程、地面铺装、景墙、绿化及水电安装；

1.2.2 图纸范围外的其他内容或甲方指定完成的内容。

1.3 现场施工条件：

1.3.1 临时用水、电：现场提供用水、用电接入点，水、电费用由施工方承担；

1.3.2 临时设施：乙方不提供现场临时生活设施场地。

第二条 合同工期

2.1 合同工期：

按日历天数约定合同工期方式：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70天。

开工日期以乙方批准的开工报告为准。

2.2 本工程包括进场准备、工作面移交期间因丙方原因造成的停工、窝工，公休及假期、恶劣天气等，已充分考虑了施工期间可能遇到的停水及停电、法定节假日等因素，除不可抗力及合同另有约定的情况外，工程工期不作调整。

第三条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3.1 合同暂定价款：人民币¥6,873,440.00元(大写：陆佰捌拾柒万叁仟肆佰肆拾圆整)。

注：6,873,440.00元为含税金额，增值税发票税率为9%，其中不含税金额6,305,908.26元，税额567,531.74元。

3.2 计价方式：合同价款为暂定价，本工程下浮率为27.8%，结算造价按照3.4条执行。

合约负责人到苗圃或采购点进行现场确认；丙方将未经现场确认的苗木进场，需无条件进行退场。

6.3.28 所有本工程材料、植物、设备在进场施工前，应经过甲方代表的检验，检验合格后，乙方方可开始进行施工作业，但检验通过并不免除乙方对材料、植物、设备应承担的任何责任。

6.3.29 做好施工现场地下管线和临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单位)、古树名木及交通要道、人行道的保护。

6.3.30 本合同工程在某些地段施工时如需要封闭道路，乙方在封闭道路时要合理安排施工工序和时间并开通临时通道，确保现场交通便利，工序完工后及时进行路面恢复，恢复时间要求不超过2天。

6.4 本工程乙方代表为：庞友才，乙方指定工程师为贾新涛，下达开工令及核定现场签证等须由乙方代表批准。

6.5 本工程丙方项目经理为：游锦城，联系方式：13723442208。

第七条 竣工验收

7.1 丙方认为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后7天内，按国家工程竣工验收有关规定，向乙方提供完整竣工资料和竣工验收报告。乙方在收到该申请及竣工资料后14天内组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进行验收，若提出修改意见，丙方必须按要求进行修改，并承担由自身原因造成修改的费用。

7.2 竣工日期为丙方送交的竣工验收报告签字盖章之日起，需修改后才能达到竣工要求的，为丙方修改后提请乙方验收合格之日期。

7.3 验收标准按国家质量验收统一标准、施工验收规范及设计要求。

7.4 丙方在本工程施工现场的临时设施，应在竣工后七天内或在乙方工程师指定时间内全部撤离或拆除，做到工完场清；如丙方不能及时拆除或清理，乙方工程师

——本页为签章页，无正文

甲方：深圳市光明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乙方)：华侨城光明(深圳)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永峰



(丙方)：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向阳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I-91□□□

工程名称：牛根坳工业区景观工程

验收日期：2021年6月5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光明集团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工程名称	牛根地工业区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工程规模	2.58万平方米	工程造价	10653843.39
结构类型	绿化	工程用途	绿化景观提升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年 4月 25 日	验收日期	2021年 6月 5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汇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建控地盘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麻友可
副组长	谭葵
组员	贾新涛、王聪、丁优文、游锦斌、高路、黄志宗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园林绿化工程	丁优文	王聪、游锦斌、高路
园林给排水工程	黄志宗	王超群、李与荣
合同商务组	/	
内业资料组	蔡惠萍	李月兰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工程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气工程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给排水工程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绿化种植工程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土方工程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装饰工程		共 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左右才	华光			左右才
2	谭莹	深圳市建控地监咨询有限公司			谭莹
3	刘斌	深圳万科地产有限公司			刘斌
4	李程	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李程
5	阮明	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阮明
6	杜文	华光			杜文
7	雷江涛	华光公司			雷江涛
8	陈伟	中研城物业			陈伟
9	高路	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车行经理		高路
10	王皓	华光			王皓
11	张华	深圳市建控地监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		张华
12	王华	深圳市龙岗区景观设计公司			王华
13	黄志宏	华光			黄志宏
14	王延平	华光			王延平
15	李方荣	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李方荣
16	蔡思萍	华光			蔡思萍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于2021年6月5日，经建设单位组织相关参建单位进行竣工验收，工程完成了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要求，竣工资料齐全，达到验收要求，工程评定等级为：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6月5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工程师：  2021年6月5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6月5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6月5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
---	--	--	--	--------------------------------------

GD-E1-914/6

2.3、和成嘉业名园园林景观工程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合同编号: SLA-CC-111-2019-061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和成嘉业名园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扬美路与石背路交汇

发 包 人: 深圳市金建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9.11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金建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和成嘉业名园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扬美路与石背路交汇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工程建设 用地面积 2.8 万平方米，地下 3 层，地上由 7 座塔楼、一座幼儿园及商业裙楼组成，总建筑面积约为 17.5 万平方米，绿化覆盖率约 40%，具体详见园林景观施工图。

资金来源：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园林景观工程的园建、水电、绿化等工程施工，具体以和成嘉业名园园林景观施工图纸、合同工程量清单、施工现场现状及其他有关资料为准。

工作界面划分：园区消防车道铺砖面层、南侧消防车道沥青面层、中庭除消防车道部位以外的土方回填及种植土回填，由园林单位施工。

承包方式：固定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际完成的合格工程结算。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具体进场开工以发包人通知为准）；

竣工日期： / /。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 / / 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含税人民币（大写）：贰仟叁佰陆拾万元整

（小写）：¥23600000.00 元

项目单价：详见工程量清单报价书；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 现行的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

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9年9月11日

订立地点：_____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承包人：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大族创新大厦B座4楼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叶向阳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25528185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前海支行

账号：757571085047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交工前清洁施工现场的要求：在工程完工并签发交工证书时，承包人应从施工现场清除并转运走承包人装备、剩余材料、垃圾和各种临时设施，并保持整个现场及工程整洁，做到工完场清。

做好与各专业单位的交叉施工与协调管理工作，按各专业工作界面做到有序施工。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

(2) 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姓名：游锦城

(3) 承包人的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或项目经理未及时到位，或同时兼任其它工程的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3000元/人次，在当月的进度款中扣除。承包人应按投标时的承诺委派出适合本工程管理工作的项目经理，项目经理应为取得相应资格的工程管理人员，项目经理应常驻施工现场管理工程，不得兼职其它项目。

4.4 项目经理的更换

(2) 承包人未经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同意更换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3000 元 / 次。

(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除按《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规定外，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承包人需承担 10000/人次罚款，在当月的进度款中扣除。

4.6 施工管理人员

(3) 承包人的管理人员在施工期间出现以下情况，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① 承包人的项目管理机构设置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3000 元；

② 承包人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不到位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00 元 / 人次；

③ 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00 元 / 人次；

④ 承包人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任何职务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00 元 / 人次；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编号: HCJY-GC-园林竣1-1

工程名称: 和成嘉业名园园林景观工程

验收日期: 2021年11月25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金建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编号：HCJY-GC-园林竣1-3

工程名称	和成嘉业名园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扬美路与石背路交汇处	合同金额	2360万元
开工日期	2019年 12月 7日	验收日期	21年 11月 25日
工程规模	本工程建设用地面积2.8万平方米，地下3层，地上由7座塔楼、一座幼儿园及商业裙楼组成，总建筑面积约为17.5万平方米，绿化覆盖率约40%。		
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园林景观工程的园建、水电、绿化等施工内容。		
建设单位	深圳市金建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物业单位	深圳市金和成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编号: HCJY-GC-园林竣1-4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王平
副组长	王平
组员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土建组		王平
绿化组	王平	
水电组	王平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施工、物业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四、验收人员名单

编号: HCJY-GC-园林竣1-6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曹航	深圳园林	总工程师		曹航
2	邓宇明	深圳园林	商务总监		邓宇明
3	钟之	深圳市城市森林设计	项目经理		钟之
4	王开	深圳伟合和成园林设计			王开
5	李辉	深圳伟合和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李辉
6	张心	..			张心
7	张心	金和成			张心
8	陈健	金和成			陈健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编号: HCJY-GC-园林竣1-7

竣工验收结论:

2021年11月25日,经组织建设、施工、物业等单位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工程已按要求完成了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符合国家和地方颁布的有关工程质量法规、规范、标准的要求,竣工资料齐全,建设、施工、物业等单位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p>建设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2021年11月25日</p>	<p>施工单位:</p> <p>林股份有限公司</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2021年11月25日</p>	<p>设计单位:</p> <p>设计有限公司</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2021年11月25日</p>
---	--	---

2.4、深圳国王国际学校项目幼儿园景观工程

编号：HY-54-ZT-SG-13

合同编号：SZLA-CC-0x-2019-024

深圳国王国际学校项目幼儿园景观工程

合 同 书

发包单位：深圳市惠广德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19年4月20日



深圳国王国际学校项目幼儿园景观工程 承包合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深圳市惠广德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以下简称乙方） 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单位：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国王国际学校项目幼儿园景观工程经招标，甲方委托乙方施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建设部令第107号《建筑工程施工发包与承包计价管理办法》，并结合广东省深圳市有关法规以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双方的责任、权利和义务，经甲、乙双方共同商定签订本合同。

一、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深圳国王国际学校项目幼儿园景观工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铲湾路与月丰路交汇处

1.3 设计单位：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二、 工程规模：建设用地面积为30440.39平方米，总建筑面积48262.12平方米；项目在用地范围内新建2栋多层公共建筑。1栋建筑功能包括幼儿园及宿舍，1栋建筑总层数7层，耐火等级为二级。在一至三层中1b-1至1c-8轴为幼儿园，其余区域为宿舍。宿舍仅限于6岁以上中小学生和教师使用。2栋位于用地北侧，建筑总层数5层。耐火等级为二级。其中一层包括体育场、游泳池及配套设备用房等。端侧设置一层汽车库，共配置35个停车位。车库疏散出入口与中小学疏散口距离20米。本工程为幼儿园景观工程。

三、 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根据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所提供的《20181130 深圳恒裕国王学校项目景观设计幼儿园施工图(蓝图版 02)》，深圳国王国际学校项目幼儿园景观工程图纸中所包含的所有①园林修坡、造坡、种植部位滤水层、种植土回填；②草皮、植物种植；③园建硬化及铺装；④室外绿化给水水表井水表阀门及水表之后的管道，景观排水明沟、灯槽排水管地漏的园林给排水工

程（园林范围水表由园林施工单位安装，用电单独计量），⑤园林灯具采购及安装，景观照明箱及景观箱出线后部分的电气工程；注：苗木要求 A+级苗木，石材要求选用 A 级，绿化选苗在种植前两个月完成。苗木养护期：普通苗木成活养护期限为一年（保养时间以整个园林绿化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具体施工范围划分为：

3.1 园林施工单位承包范围：（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园建图纸中除土建配合单位施工范围外的所有施工内容及园建招标范围内的雨水排水工程均由园林单位施工。

3.1.1 本工程承包范围为甲方最终提供或明确给乙方的图纸，设计及工程变更、合同、甲方的现场指令、甲方对各专业工程接口的划分及其他要求等，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园林景观工程的供货（甲供材料除外）、施工、图纸深化、检验调试、缺陷责任的修改、验收、维护、保修和工程服务等。

3.1.2 园建部分：总包单位施工至地下室顶板及防水层，保护层；水景钢筋混凝土结构；地下室周边基坑回填至地下室顶板标高。园林景观单位施工所有的园路、消防车道、景墙、树池、花架、小品等结构主体、水景结构砌体，以及基层、粘结层、饰面层。

3.1.3 绿化部分：园林景观单位施工所有的绿化苗木，包括乔木、灌木、草坪、花卉等以及所有绿化种植土。

3.1.4 水电部分：

3.1.4.1 给水系统：自小区给水管网至园林景观区域浇灌给水系统的水表（不含水表）处的给水系统属总包施工范围，自水表之后的浇灌给水系统属乙方（园林景观分包单位）施工范围。

3.1.4.2 排水系统：园林景观区域的排水系统由乙方（园林景观分包单位）自行接入雨水检查井，并进行雨水检查井内壁收口处理。

3.1.4.3 电气系统：园林景观区域配电柜进线端之前的电气工程均属总包施工范围，自配电柜出线端（含配电箱）及其之后的电气工程属乙方（园林景观分包单位）施工范围。

3.1.5 对于在上述施工分界中需要其他单位配合乙方共同完成的工程内容，乙方应提前一周通知甲方其他单位的施工时间，并与其他单位密切配合。如因乙方未及时通知而造成工期延误，工期不予顺延；如造成其他单位漏留或漏埋而无法进行后续施工，由乙方负责整改直到满足其他单位施工要求为止，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且工期不予顺延。

3.1.6 由于本次园林要形成独立体系（具有完善的使用功能），为达到该目标的增加工程及局部改造工程，该项届时以签证或增项预算的形式处理。例如：若总包已施工完成后，仍有园建需要调整的工程（主要指绿化内检查井与园林标高的处理），由乙方负责完成。

3.1.7 甲方具有对上述承包范围和施工分界调整的权利，同时具有最终解释权。

3.2 承包范围及内容说明

3.2.1 前述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仅是概括性的介绍和描述，不代表已囊括了乙方在合同文件项下的所有工作内容，乙方须对本项目工程的各部分系统进行图纸消化，特别是熟悉图纸有利于了解工程的实际范围和具体工作内容。

3.3 总包单位责任划分

3.3.1 土方挖运、回填(总包回填至甲方指定的统一标高处，建筑图扣除园林施工基层回填及种植土)；

3.3.2 景观照明箱接入电源及其电缆；

3.3.3 水表井阀门之前的给水管，室外雨水管主管及雨水井(由室外给排水单位负责安装)。

3.3.4 建筑工程做法表地下室顶板施工内容，保护层以上部分由景观园林施工单位负责。

3.4 上述未尽事宜，如有未明或存疑之处由乙方提前7天书面提出由甲方进行明确。

若根据现场施工实际需要，为不影响总工期，甲方有权调整各工程施工界面界定。

四、合同工期

开工时间 2019 年 4 月 22 日，完工时间 2019 年 7 月 20 日，工期为 90 日历天。

具体开工及完工时间以监理或甲方通知为准。

五、工程质量

本工程质量标准为：合格，质量标准的评定以现行国家或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为依据，双方有另行约定的按照约定标准进行质量验收评定；且质量及效果必须达到甲方满意为止。

六、合同价款

6.1 币种：人民币

6.2 施工图承包范围内合同暂定总价为：

(大写)：肆佰伍拾万零壹仟伍佰肆拾捌元贰角贰分整

(小写)：¥ 4501548.22 元

具体详见合同附件三：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6.3 合同为固定综合单价合同，按实际工程量进行结算。

6.4 本合同施工措施费单独列项，所有措施费包干，结算时措施费不再调整。除包括常规施工措施费之外，包括但不限于挖孔、种植、运输（含苗木场外运输及场内二次搬运费）、卸车、施肥、苗木成活期养护费、施工及养护期间所有发生的水费、垃圾外运（含倾倒、堆放、处理等）、停电、停水、深化设计、样板制作费、夜间及赶工施工增加费、施工场地不足、成品保护等所需措施的一切费用和工期，（含为配合销售提前施工部分的保护工作）、施工配合、赶工、停工、窝工等所需措施及各种可能因素影响施工所增加的一切费用和工期，如有错漏由乙方负责。

6.5 本项目工程需要开模的样品，为确认样板达到甲方设计所要求的的质量，乙方已在投标报价时须将模具费（含二次或多次开模）考虑在内，并含在合同总价中，相关费用甲方不再支付。

6.6 本项目工程总包管理费和配合费按工程结算总造价的 2.5% 计取，乙方提供相应完税发票。

6.7 本项目工程施工用水、用电费用按工程结算总造价的 0.8% 计算，乙方提供相应完税发票。

6.8 乙方须保证提供真实、有效、合法的增值税普通发票。

七、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7.1 合同履行中，双方有关本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7.2 协议书；

7.3 专用条款；

7.4 工程报价单；

7.5 （招）投标文件；

7.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7 图纸。

八、 合同生效

7.1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19 年 4 月 20 日。

7.2 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登良路恒裕中心 A 座 9 楼。

7.3 甲、乙双方约定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本合同生效。



甲方：深圳市惠广德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乙方：（公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后 14 天内，甲方一次性支付剩余园建保修金。

- 5.5 每次支付工程款时，乙方须向甲方提交符合甲方财务要求的相应足额合法有效的普通增值税普通发票，且开具的单据发票面额须为壹拾万元以上（单次请款金额壹拾万元以下的除外），否则，甲方有权延期付款。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请款发票之日起 30 日进行付款。
- 5.6 施工中发现不合格项目时，乙方应及时进行整改，同时把整改措施以书面形式报甲方存档备查。不合格项目整改工作应在当次申请进度款之前完成，并请甲方复查通过，否则相应工程款顺延至下次拨付。不合格项目不计入当次完成工作总量内，即不能申报支付进度款。
- 5.7 若甲方无原因延迟付款，乙方则可停工，但工期不得顺延。

六、 双方责任及总承包责任

6.1 甲方责任

- 6.1.1 合同签订后三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提供施工图纸 4 套。
- 6.1.2 在施工过程中，甲方协调总承包配合园林绿化施工，工程负责人负责合同的履行，李涛为工程负责人，联系电话 18664362198，直至景观竣工验收为止。工程负责人负责对工程进行监督，协调解决有关施工中遇到的问题，审查并批准乙方的施工组织设计、进度计划，确认乙供材料是否符合设计、规范及甲方要求或与双方确认并封存的样品一致。
- 6.1.3 负责施工过程中的协调，解决相关专业间施工配合问题。
- 6.1.4 负责查验乙方进场材料，监督施工质量，督促工程进度。
- 6.1.5 协助组织工程验收，按合同约定办理工程结算，支付工程款及总包的管理配合费。
- 6.1.6 负责审批乙方申报的现场签证手续。

6.2 乙方责任

- 6.2.1 指定游锦城为乙方驻现场代表，联系电话 13723442208，负责合同的履行；乙方必须确保本工程施工及管理人员有足够的工作能力和资格担任相应的施工及管理工作和技术工作。
- 6.2.2 乙方必须按甲方招标样板采购相对应材料，严格按照甲方确认的施工方案、施工图和材料样品的规格、品牌、质量等级和内容进行施工。确保按质、保量、按期完成本工程。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改变设计意图和使用材料，如发现假冒伪劣设备、材料，由乙方负责更换和返工，发生的一切费用和责任由乙方自负。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深圳国王国际学校项目幼儿园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铲湾路与月丰路交汇处
建设单位	深圳市惠广德投资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19年5月14日
设计单位	深圳市北林苑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19年8月22日
承包单位	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工期	天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4501548.22元
绿化内容		建筑面积	48262.12 m ²
<p>工程概况：</p> <p>本工程主要包括园林修坡、造坡、种植部位滤水层、种植土回填；草皮、植物种植；园建硬化及铺装；室外绿化给水表阀门及水表之后的管道，景观排水明沟‘灯槽排水管地漏的园林给排水工程；园林灯具采购及安装，景观照明箱及景观箱出线后部分的电气工程。</p>			
<p>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p>			

竣工验收、移交、接管结论:

年 月 日, 经组织建设、勘察设计、施工、接管等单位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 工程完成了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符合国家和地方颁布的有关工程质量法规、规范、标准的要求, 竣工资料齐全,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接管等单位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工程, 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办理移交接管手续。

承包 单 位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谢... 2019年8月21日	建 设 单 位	同意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牛... 2019年8月22日
设 计 单 位	同意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金... 2019年8月22日	接 管 单 位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年 月 日
监 理 单 位	同意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李... 2019年8月21日	其 他 单 位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年 月 日

2.5、前海片区市政道路绿化提升工程

查询网址:

https://www.szjsjy.com.cn:8001/jyw/jyw/dbResult_View.do?bdGuid=1d33f9f6-bc0c-45eb-b120-cc8a0df53050&ggGuid=fd0812fa-49f3-4af6-b60b-d383a0d4aad5&dbJieGuoGuid=11e2fb09-c86d-465a-99f1-5ff47ec23881

工程交易服务主页 交易信息 办事服务 (下载专区) 企业人员 专家园地 其他类企业信息 中标通知书查验 招标投标曝光台 专题专栏 中心时政

今天是2024年8月7日, 星期三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工程交易

定标结果公示

基本信息	
公告名称:	前海片区市政道路绿化提升工程
标段编号:	440305201802110001001
标段名称:	前海片区市政道路绿化提升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局
定标时间:	2018-09-13 11:40
中标候选人:	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入围方式:	无
定标方法:	无
联系人:	蔡育彬
联系电话:	13925205760

定标结果列表

无

附件信息

无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5201802110001001
标段名称: 前海片区市政道路绿化提升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局
招标方式: 预选招标子工程
中标单位: 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 2800.0万元
中标工期: 45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18-09-14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8-09-14



刘宇

查验码: 1560138988718332

查验网址: www.sz.jsjy.com.cn

合同编号: 深园园字(2018) 121 号

工程编号: G2018-0270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前海片区市政道路绿化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局

承 包 人: 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局

承包人（全称）：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前海片区市政道路绿化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前海片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该项目为四条道路，一个节点绿化提升，总面积约15万平方米。

资金来源：100%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该项目为四条道路，一个节点绿化提升，总面积约15万平方米，主要内容为行道树、灌木、草坪等种植。

1. 房建工程：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桩径：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数量：_____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_____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_____冷吨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 <input type="checkbox"/> 园林建筑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_____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_____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_____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_____户 <input type="checkbox"/> 庭院管：_____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2. 市政工程：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米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____宽：____高：____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平方米

道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__ 宽: _____	电信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米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座	电力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米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__ 宽: _____ 高: _____	路灯照明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座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管: _____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管: _____ 米	道路改造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__ 米 宽: _____ 米
排水箱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__ 宽: _____ 高: _____	绿化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3. 其它工程

城市园林绿化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18年9月22日 (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 2018年11月5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45 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 45 天 (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0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合同价款

币种: 人民币

合同金额 (大写): 人民币贰仟捌佰万元整 (暂定价)

(小写): ¥28000000.00 元 (暂定价)

其中, 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 (小写): _____ 以第三方或造价站审定的标底或预算为准

项目单价: 以标底或审定的预算单价下浮暂定 8% 为准 (以第三方或造价站审定的标底或预算确定下浮率, 具体如下)

单项工程净下浮率:

- (1) 工程造价 200 万元以下的不下浮;
- (2) 工程造价 200 万元 (含) 以上, 1000 万元以下的下浮 5%;
- (3) 工程造价 1000 万元 (含) 以上的下浮 8%。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合同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 合同补充条款；
5. 合同专用条款；
6. 合同通用条款；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 现行的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8年9月14日

订立地点：南山区

发包人与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局 承包人（公章）：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城管大楼 地 址 :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大族创新大厦B座4楼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 _____ 电 话 : 0755-25592508
传 真 : _____ 传 真 : _____
开 户 银 行 : _____ 开 户 银 行 : 中信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
账 号 : _____ 账 号 : 74423 10182 20004 3634
邮 政 编 码 : _____ 邮 政 编 码 : 518000

.....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清除并转运走承包人装备、剩余材料、垃圾和各种临时设施，并保持整个现场及工程整洁，做到工完场清。

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及费用承担：(1)承包方应根据发包方的要求派员配合发包方对施工场地内所有管线、地上及地下构筑物摸底排查工作和产权单位的拆迁工作。所派人员工资包含在合同价内。

(2)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应保护测量点不受损坏，为监理工程师（或发包人）提供必需的临时的辅助测量人员，费用包含在合同价中。

四、工程管理人员

11 工程师

11.1 发包人指定的工程师姓名 _____ / _____

11.3 工程师行使的其他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的权力：提出或批准分包本工程的某非主体部分、提出或批准工程延期、提出或批准变更工程单价、工程量的确认以及由发包人规定的其他权力。

12 项目经理

12.1 项目经理的姓名：游锦城

12.3 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承诺不一致或未及时到位发包人将按照下列方式对承包人进行处罚：本项目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承包人应按投标时的承诺委派出适合本工程管理工作的项目经理，项目经理应为取得相应资格的工程管理人员。项目经理应常驻施工现场管理工程、不得兼职其它项目，且每月在岗时间不少于 28 天，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更换不称职的项目经理。处罚标准：项目经理每延迟到或未到现场，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00 元/天，承包人不及时更换不称职的项目经理，每次支付 10000 元的违约金。

五、转让、分包、专业工程发包

14 分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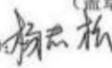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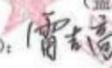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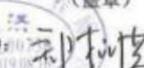
14.1 经发包人批准，承包人拟将下列项目进行分包施工：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前海片区市政道路绿化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前海片区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深圳市造源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承包单位	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工期	天
监理单位	深圳市鲁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2800 万元
绿化内容		绿化面积	约 70000 m ²
工程概况： 听海路、航海路、通海路、兴海大道四条道路行道树种植及周边绿化提升。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竣工验收、移交、接管结论:

年 月 日, 经组织建设、勘察设计、施工、接管等单位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 工程完成了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符合国家和地方颁布的有关工程质量法规、规范、标准的要求, 竣工资料齐全,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接管等单位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工程, 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办理移交接管手续。

承包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 (签名):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 (签名):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 (签名):  年 月 日	接管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 (签名):  2017年5月1日
监理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 (签名):  年 月 日	其他单位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 (签名): 年 月 日

三、综合实力

企业基本情况汇总表

企业注册名称	深圳市金河建设 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688 万元	建立日期	2005 年 1 月 27 日
企业法人代表	吴耿升	企业技术人员数量 (人)	204		
企业资质情况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特种工程（限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特种工程（限建筑物纠偏和平移）专业承包不分等级；体育场地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城市园林绿化叁级；工业废水处理二级；生活污水处理二级；环境污染治理；水务、市政设施运营管养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公司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衙边社区新和大道 42 号永胜大厦 606				
联系人	黄泽益	联系电话	0755-26508688 13723745448	邮箱	464785266@qq.com
其他	<p>(1) 企业 ISO 认证证书：包括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p> <p>(2) 在深办公规模：建筑面积合计 1316.92 平方米；</p> <p>(3) 企业专业技术人员规模（注册技术人员约 73 人）；</p> <p>(4) 工程类获奖证书：省级 7 项、市级 5 项、国家级成果 7 项；</p> <p>(5) 企业荣誉情况：深圳市高新技术企业、全国优秀水利企业、全国优秀施工企业、深圳市福田区统计局先进企业、深圳市水务安全生产先进单位、深圳市水利水电 AAA 信用企业等；</p> <p>(6) 企业信用情况：水利部企业信用等级为施工类 AAA 级、中国建筑业协会 AAA 信用企业、银行信用等级为 AA+ 级、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深圳市建筑业企业诚信证明状况；</p> <p>(7) 获得国家及省级施工工法 9 项；获得国家新型专利证书 16 项；</p> <p>(8) 近五年纳税总额：5464.636757 万元；近三年平均营业额：110870.64 万元；</p> <p>(9) 公司各项目履约评价良好；对社会贡献及获嘉奖情况（慈善、救灾等）。</p>				

3.1、投标人营业执照（扫描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16012269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吴耿升
登记机关: 宝安局
成立日期: 2005年01月27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16012269
- 注册号: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注册资本: 20688.000000万人民币
- 登记机关: 宝安局
-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衙边社区新和大道42号永胜大厦606
- 企业名称: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法定代表人: 吴耿升
- 成立日期: 2005年01月27日
- 核准日期: 2023年02月21日
-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特种工程 (限结构补强) 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特种工程 (限建筑物纠偏和平移) 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体育场设施工程专业承包;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城市园林绿化叁级; 工业废水处理二级; 生活污水处理二级; 环境污染治理; 水务、市政设施运营管养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 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许可经营项目是: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https://gkml.samr.gov.cn/nsjg/djzcj/202209/t20220901_349745.html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16012269
注册号:	440301103268976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衙边社区新和大道42号永胜大厦606
法定代表人:	吴耿升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20688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5-01-27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01-25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莱西分公司;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汕头第三分公司;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浮梁县分公司;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永修县分公司
备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特种工程(限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特种工程(限建筑物纠偏和平移)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体育场设施工程专业承包;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城市园林绿化叁级; 工业废水处理二级; 生活污水处理二级; 环境污染治理; 水务、市政设施运营营养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 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许可经营项目:	

变更通知书

深圳市金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已于二〇〇八年十一月十一日经我局申请变更登记，现将 核准项目通知如下：

变更前企业名称：深圳市金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企业名称：深圳市金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备案）通知书

[2012]第 4286434 号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于二〇一二年六月四日对你企业申请的（企业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变更前企业名称：深圳市金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企业名称：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章程备案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207753709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九日对你企业申请的（住所）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升级换照、章程修正案、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升级换照：

备案前章程修正案：

备案后章程修正案：

章程备案

变更前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下梅林二街6号颂德国际12楼1207

变更后住所：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燕川社区兴达路7号鹏辉达工业园宿舍320-321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308048968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一日对你企业申请的（住所）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章程修正案、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章程修正案：

备案后章程修正案：

章程备案

变更前住所：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燕川社区兴达路7号鹏辉达工业园宿舍320-321

变更后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衙边社区新和大道42号永胜大厦606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3.2、投标人资质证书（扫描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087080

企业名称: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16012269

法定代表人: 吴耿升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衙边社区新和大道42号永盛大厦606

有效期: 至 2029年01月08日

资质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特种工程(建筑物纠偏和平移)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1月08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103038

企业名称: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16012269

法定代表人: 吴耿升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衙边社区新和大道42号永盛大厦606

有效期: 至 2028年12月11日

资质等级: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3年12月11日

3.3、企业近三年财务状况

近三年平均营业额

序号	年份	营业额（万元）
1	2021 年	114452.37
2	2022 年	104190.65
3	2023 年	105873.46
合计		324516.48
平均营业额		108172.16

(1) 2021 年财务报表

①

深圳市星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2021 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3-4
2. 利润表	5
3. 现金流量表	6-7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
5. 财务报表附注	9-20
三. 本所执业许可证及营业执照	

CPA 深圳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电话:83547426 传真:83547720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北环大道 7043 号青海大厦 16 层 G 房

机密

审计报告

深岳审字[2022]第 272 号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六日

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货币资金	1	60,673,021.46	68,033,978.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	279,112,965.78	293,370,619.47
预付款项	3	62,600,000.00	46,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4	38,229,693.40	32,516,826.94
存货	5	296,594,058.46	240,130,425.3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	1,392,144.53	1,548,760.73
流动资产合计		738,601,883.63	681,600,611.1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	17,551,800.00	17,551,8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	33,854,633.98	40,793,101.9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406,433.98	58,344,901.90
资产总计		790,008,317.61	739,945,513.03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短期借款	9	120,000,000.00	11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0	121,212,453.12	77,639,495.36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1	1,438,845.91	11,814,734.90
其他应付款	12	477,394.53	883,101.0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43,128,693.56	200,337,331.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243,128,693.56	200,337,331.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13	206,880,000.00	206,8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339,999,624.05	332,728,181.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46,879,624.05	539,608,181.7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46,879,624.05	539,608,181.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90,008,317.61	739,945,513.03

(所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利润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4	1,144,523,766.49	1,241,023,651.26
减：营业成本	14	1,065,574,877.63	1,147,545,621.27
税金及附加		1,357,206.79	2,003,255.8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4,684,452.49	14,291,531.6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	13,095,782.67	5,844,505.94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811,446.91	71,338,736.58
加：营业外收入	16	1,293,311.56	1,488,602.54
减：营业外支出	16	4,668,513.55	6,083,812.5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436,244.92	66,743,526.55
减：所得税费用		1,387,066.06	16,685,881.6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049,178.86	50,057,644.9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45,049,178.86	50,057,644.9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所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86,317,263.98	1,066,938,106.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3,311.56	1,488,632.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7,610,575.54	1,068,426,739.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19,570,953.17	1,027,019,251.6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054,329.43	28,689,137.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68,513.55	6,083,812.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8,293,796.15	1,061,792,201.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16,779.39	6,634,537.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967,960.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967,960.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967,960.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0,000,000.00	11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677,736.5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677,736.55	115,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677,736.55	-5,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360,957.16	666,576.9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033,978.62	67,367,401.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673,021.46	68,033,978.62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补充）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5,049,178.86	50,057,644.91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938,467.92	4,737,732.10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6,616.20	104,410.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13,095,782.67	5,844,505.94
投资损失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存货的减少		-56,463,633.09	-69,038,467.0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64,362,229.66	-105,047,077.5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42,791,362.27	71,391,494.31
其他		52,111,234.22	48,584,294.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16,779.39	6,634,537.5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0,673,021.46	68,033,978.6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8,033,978.62	67,367,401.6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60,957.16	666,576.93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深圳市星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6,880,000.00								332,728,181.74	539,608,181.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6,880,000.00	-	-	-	-	-	-	-	332,728,181.74	539,608,181.74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7,271,442.31	7,271,442.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049,178.86	45,049,178.86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7,777,736.55	-37,777,736.55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6,880,000.00	-	-	-	-	-	-	-	339,999,624.05	546,879,624.05

(所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于 2005 年 01 月 27 日正式成立的有限公司，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社会统一信用代码为 914403007716012269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注册资本为 20688 万元。

公司的经营范围：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特种工程（限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特种工程（限建筑物纠偏和平移）专业承包不分等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城市园林绿化叁级；工业废水处理三级；生活污水处理三级；环境污染治理。（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存货》等 38 项具体准则，2006 年 10 月 30 日颁布《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构成了新企业会计准则体系。本公司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体系。

三、 公司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声明，本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报表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

四、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一）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二）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的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五）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上月末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中间价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借款费用的原则处理。

（六）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小的投资作为现金等价物。

（七）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

1、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是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对交易性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以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4、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5、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6、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八) 坏账核算核算方法

1、坏账确认标准：

- ①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
- ②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2、坏账损失核算方法

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

(九) 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等。

存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

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资产负债表日，按单个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后期间存货价值恢复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下简称“其他股权投资”）。

2、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原则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初始投资成本。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以非货币资产交换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

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按照权益法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进行调整。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资产负债表日，若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其他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按类似的金融资产的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确定的现值与投资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上述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在以后期间均不予转回。

4、长期股权投资的收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确认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积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十一）委托贷款核算方法

1、委托贷款按实际委托贷款金额入账，并按期计提利息，在各会计期末，相应增加委托贷款的账面价值。计提的利息如到期不能收回，则停止计提利息，并冲回原已计提的利息。

2、委托贷款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报告期末，本公司对委托贷款本金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迹象表明委托贷款本金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则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二) 固定资产和折旧核算方法

1、固定资产确定标准

本公司将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有形资产。

2、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 a. 该固定资产包含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3、固定资产计价、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预留 10% 的残值，按预计使用年限，采用直线法提取折旧，固定资产各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1年	4.5%
机器设备	10年	9%
运输设备	5年	18%
其他设备	5年	18%

4、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如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I. 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II. 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III. 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IV. 已遭毁损，以致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V. 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在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三）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大修理工程等，并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期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若存在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或所建项目由于性能或技术上已经落后，且预计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以及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的，则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

（十四）借款费用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把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与购建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借款费用，于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予以资本化，计入所购建固定资产的成本。

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按期末购建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的加权平均累计支出与资本化率的乘积确定。

（十五）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无形资产包括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计价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一定条件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2、无形资产摊销

a.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一致的方法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b.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一定进行减值测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六）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方法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支出入账，长期待摊费用按项目的预计受益期平均摊销。

（十七）研究与开发费用的核算方法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证明下列各项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从技术上来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时，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十八）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的收入：本公司于产品已经发出，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及报酬已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不再拥有对该产品的继续管理权及实际控制权，相关收入已收到或取得索取价款的凭据，并且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产品销售收入实现。

2、提供劳务的收入：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3、过渡资产使用权取得的收入：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十九）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企业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基础负债法核算。资产、负债的帐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二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理由和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金额。

（二十一）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五、 税项

公司适用主要税种包括：增值税、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企业所得税等。

流转税税率分别为：增值税 13%、9%、6%、3%，城市维护建设税为流转税额的 7%、教育费附加为流转税额的 3%、地方教育费附加为流转税额的 2%、企业所得税率为 25%。

主要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注释 1. 货币资金

种类	期末数
现金	6,258,062.26
银行存款	18,714,959.20
其他货币资金	35,700,000.00
合计	60,673,021.46

注释 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帐龄	期末数	
	金额(RMB)	比例(%)
1年以内	268,210,123.57	96
1-2年	10,902,842.21	4
合计	279,112,965.78	100

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数	
	金额(RMB)	
深圳工程项目	32,761,786.76	
广东工程水利项目	82,451,162.60	
汕头市潮南区金溪水系工程	16,475,915.91	
广西工程项目	22,070,712.51	
各项目点应收往来工程款	47,062,764.97	
浙江工程项目	11,781,499.97	
省外其他项目工程	36,674,152.96	

注释 3. 预付账款

帐龄	期末数	
	金额(RMB)	比例(%)
1年以内	62,600,000.00	100
合计	62,600,000.00	100

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数	
	金额(RMB)	
预付项目材料款	20,000,000.00	
工程劳务费	42,600,000.00	

注释 4. 其他应收款

帐龄	期末数	
	金额(RMB)	比例(%)
1年以内	38,229,693.40	100
合计	38,229,693.40	100

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数	
	金额(RMB)	
工程项目保证金	17,353,798.21	
工程项目材料采购借款等	15,352,269.47	
深圳市福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3,789,136.46	

注释 5. 存货

类别	期末数
未完施工-在建工程人工及材料费等	296,594,058.46
合计	296,594,058.46

注释 6.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金额(RMB)	
待摊办公楼装修费	1,392,144.53	
合计	1,392,144.53	

注释 7.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比例	期末余额
广东金河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57	9,900,000.00
深圳市今上投资有限公司	21	3,600,000.00
深圳市江河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8	3,151,800.00
深圳市洪均房地产有限公司	5	900,000.00
合计		17,551,800.00

注释 8.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值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建筑物	41,230,434.64		-	41,230,434.64
机器设备	40,957,104.39		-	40,957,104.39
运输设备	16,409,820.02		-	16,409,820.02
其他设备	4,572,388.03		-	4,572,388.03
合计	103,169,747.08		-	103,169,747.08

累计折旧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建筑物	17,314,458.98	1,855,369.56	-	19,169,828.54
机械设备	26,307,522.81	3,686,139.05	-	29,993,661.86
运输设备	14,628,142.55	1,153,767.60	-	15,781,910.15
其他设备	4,126,521.84	243,191.71	-	4,369,712.55
合计	62,376,645.18	6,938,467.92	-	69,315,113.10
净值	40,793,101.90			33,854,633.98

注释 9. 短期借款

借款银行	期末余额 金额(RMB)
建设银行抵押贷款	110,000,000.00
华夏银行抵押贷款	10,000,000.00
合计	120,000,000.00

注释 1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RMB)	比例(%)
1年以内	121,212,453.12	100
合计	121,212,453.12	100

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数 金额(RMB)
应付工程分包工程结算款	1,212,453.12
华夏银行汇票	90,000,000.00
招商银行汇票	30,000,000.00

注释 11. 应交税费

税项	期初数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数
增值税等	754,526.61	11,310,056.62	11,261,655.90	802,927.33
所得税	10,969,665.10	1,387,066.60	11,817,164.40	539,567.30
附加税	90,543.19	1,351,398.71	1,345,590.62	96,351.28
合计	11,814,734.90	14,048,521.93	24,424,410.92	1,438,845.91

注释 12. 其他应付款

期末余额

账龄	金额(RMB)	比例(%)
1年以内	447,394.53	100
合计	447,394.53	100

注释 13. 实收资本

投资主体	认缴出资额		实际出资额	
	比例(%)	金额(RMB)	比例(%)	金额(RMB)
吴锐军	95.2	196,880,000.00	95.2	196,880,000.00
洪燕芳	4.8	10,000,000.00	4.8	10,000,000.00
合计	100	206,880,000.00	100	206,880,000.00

以上实收资本业经深圳安汇会计师事务所安 验字(2018)第 51号验资报告验证。

注释 14. 主营业务收入与成本

项 目	期末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工程结算收入及成本	1,144,523,766.49	1,065,574,877.63
合计	1,144,523,766.49	1,065,574,877.63

注释 15.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数
利息支出	12,486,088.15
减: 利息收入	199,610.47
其他	809,304.99
合计	13,095,782.67

注释 16. 营业外收支

1. 营业外收入

收入项目	期末数
补贴收入	701,521.14
其他及赔偿收入	591,780.42
合计	1,293,311.56

2. 营业外支出

支出项目	期末数
其他罚没及滞纳金	4,385,461.55
捐助款	283,052.00
合计	4,668,513.55



营业执照 (副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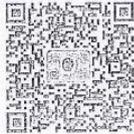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35891M

名称 深圳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北环大道7043号青海大厦16层G房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小红
 成立日期 2001年03月13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org.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 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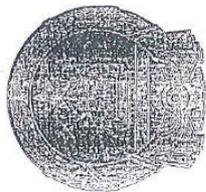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18 年 09 月 06 日



证书序号:000604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陈小红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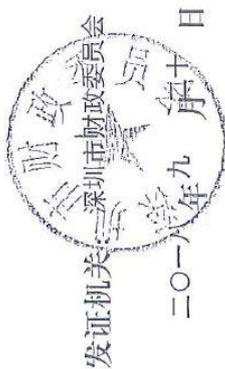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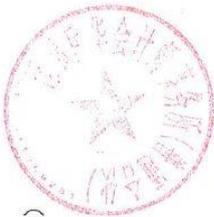
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北环大道7043号青海大厦16层
G房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4030058

批准执业文号:深注协字[1997]147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7年12月25日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二〇〇一年九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2) 2022 年财务报表

①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2022 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3-4
2. 利润表	5
3. 现金流量表	6-7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
5. 财务报表附注	9-20

三. 本所执业许可证及营业执照

CPA 深圳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电话:83547426 传真:83547720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北环大道 7043 号青海大厦 16 层 G 房

机密

审计报告

深岳审字[2023]第 075 号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五日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货币资金	1	61,791,129.61	60,673,021.4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	273,415,702.62	279,112,965.78
预付款项	3	84,389,489.91	62,600,000.00
其他应收款	4	42,225,244.74	38,229,693.40
存货	5	285,688,117.96	296,594,058.4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	1,348,640.03	1,392,144.53
流动资产合计		748,858,324.87	738,601,883.6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	17,551,800.00	17,551,8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	30,042,790.09	33,854,633.9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594,590.09	51,406,433.98
资产总计		796,452,914.96	790,008,317.61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短期借款	9	101,520,000.00	12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0	100,257,856.00	121,212,453.12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1	4,918,082.21	1,438,845.91
其他应付款	12	2,733,054.19	477,394.5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09,428,992.40	243,128,693.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209,428,992.40	243,128,693.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13	206,880,000.00	206,8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380,143,922.56	339,999,624.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87,023,922.56	546,879,624.0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87,023,922.56	546,879,624.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96,452,914.96	790,008,317.61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4	1,041,906,498.75	1,144,523,766.49
减：营业成本	14	956,292,927.00	1,065,574,877.63
税金及附加		1,188,605.16	1,357,206.79
研发费用		10,958,400.00	
管理费用		16,564,852.28	14,684,452.4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	15,087,063.62	13,095,782.67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814,650.69	49,811,446.91
加：营业外收入	16	298,150.61	1,293,311.56
减：营业外支出	16	30,920.68	4,668,513.5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081,880.62	46,436,244.92
减：所得税费用		1,937,582.11	1,387,066.0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144,298.51	45,049,178.8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40,144,298.51	45,049,178.8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31,674,103.16	1,086,317,263.9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8,150.61	1,293,311.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1,972,253.77	1,087,610,575.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99,886,076.19	1,029,570,953.1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038,162.78	14,054,329.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920.68	4,668,513.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3,955,159.65	1,048,293,796.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17,094.12	39,316,779.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18,985.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18,985.97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8,985.97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1,520,000.00	1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520,000.00	1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6,000,000.00	1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677,736.5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000,000.00	156,677,736.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80,000.00	-46,677,736.5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18,108.15	-7,360,957.1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673,021.46	68,033,978.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791,129.61	60,673,021.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791,129.61	60,673,021.46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补充）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0,144,298.51	45,049,178.86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230,779.86	6,938,467.92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3,504.50	156,616.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15,087,063.62	13,095,782.67
投资损失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存货的减少		10,905,940.50	-56,463,633.0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9,138,333.09	-64,362,229.6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43,749,701.16	42,791,362.27
其他		-1,506,458.62	52,111,234.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17,094.12	39,316,779.3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1,791,129.61	60,673,021.4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0,673,021.46	68,033,978.6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18,108.15	-7,360,957.16

(所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6,880,000.00								339,999,624.05	546,879,624.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206,880,000.00								339,999,624.05	546,879,624.0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40,144,298.51	40,144,298.51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144,298.51	40,144,298.5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6,880,000.00								380,143,922.56	587,023,922.56

（所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于 2005 年 01 月 27 日正式成立的有限公司，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社会统一信用代码为 914403007716012269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注册资本为 20688 万元。

公司的经营范围：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特种工程（限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特种工程（限建筑物纠偏和平移）专业承包不分等级；体育场地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城市园林绿化叁级；工业废水处理二级；生活污水处理二级；环境污染治理；水务、市政设施运营管养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存货》等 38 项具体准则，2006 年 10 月 30 日颁布《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构成了新企业会计准则体系。本公司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体系。

三、 公司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声明，本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报表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

四、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一）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二）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的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五）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上月末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中间价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借款费用的原则处理。

（六）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小的投资作为现金等价物。

（七）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

1、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是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对交易性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以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4、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5、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6、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八) 坏账核算核算方法

1、坏账确认标准：

- ①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
- ②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2、坏账损失核算方法

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

(九) 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等。

存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

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资产负债表日，按单个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后期间存货价值恢复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下简称“其他股权投资”）。

2、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原则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初始投资成本。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以非货币资产交换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

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按照权益法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进行调整。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资产负债表日，若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其他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按类似的金融资产的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确定的现值与投资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上述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在以后期间均不予转回。

4、长期股权投资的收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确认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积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十一) 委托贷款核算方法

1、委托贷款按实际委托贷款的金额入账，并按期计提利息，在各会计期末，相应增加委托贷款的账面价值。计提的利息如到期不能收回，则停止计提利息，并冲回原已计提的利息。

2、委托贷款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报告期末，本公司对委托贷款本金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迹象表明委托贷款本金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则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二) 固定资产和折旧核算方法

1、固定资产确定标准

本公司将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有形资产。

2、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 a. 该固定资产包含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3、固定资产计价、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预留 10% 的残值，按预计使用年限，采用直线法提取折旧，

固定资产各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1年	4.5%
机器设备	10年	9%
运输设备	5年	18%
其他设备	5年	18%

4、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如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I. 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II. 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III. 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IV. 已遭毁损，以致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V. 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在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三）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大修理工程等，并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期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若存在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或所建项目由于性能或技术上已经落后，且预计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以及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的，则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

（十四）借款费用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把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与购建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借款费用，于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予以资本化，计入所购建固定资产的成本。

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按期末购建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的加权平均累计支出与资本化率的乘积确定。

（十五）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无形资产包括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计价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一定条件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2、无形资产摊销

a.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一致的方法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b.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一定进行减值测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六）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方法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支出入账，长期待摊费用按项目的预计受益期平均摊销。

（十七）研究与开发费用的核算方法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证明下列各项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从技术上来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时，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十八）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的收入：本公司于产品已经发出，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及报酬已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不再拥有对该产品的继续管理权及实际控制权，相关收入已收到或取得索取价款的凭据，并且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产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提供劳务的收入：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3、 过渡资产使用权取得的收入：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十九）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企业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基础负债法核算。资产、负债的帐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二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理由和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金额。

（二十一）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五、 税项

公司适用主要税种包括：增值税、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企业所得税等。

流转税税率分别为：增值税 13%、9%、6%、3%，城市维护建设税为流转税额的 7%、教育费附加为流转税额的 3%、地方教育费附加为流转税额的 2%、企业所得税率为 25%。

主要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注释 1. 货币资金

种类	期末数
现金	4,219,238.54
银行存款	37,672,678.56
项目银行	19,899,212.51
合计	61,791,129.61

注释 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帐龄	期末数	
	金额(RMB)	比例(%)
1年以内	262,603,681.10	96
1-2年	10,812,621.52	4
合计	273,415,702.62	100

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数	
	金额(RMB)	
深圳工程项目	97,395,077.78	
广东工程水利等项目	121,936,248.87	
广西工程项目	29,978,959.79	
应收其他工程款	16,925,694.62	
江西工程项目	7,179,721.36	

注释 3. 预付账款

帐龄	期末数	
	金额(RMB)	比例(%)
1年以内	84,389,489.91	100
合计	84,389,489.91	100

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数	
	金额(RMB)	
预付项目材料等款	36,840,507.81	
工程项目劳务费	47,548,982.10	

注释 4. 其他应收款

帐龄	期末数	
	金额(RMB)	比例(%)
1年以内	42,225,244.74	100
合计	42,225,244.74	100

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数
	金额(RMB)
工程项目保证金	10,821,178.13
工程项目材料采购借款等	27,635,238.00
深圳市福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3,768,828.61

注释 5. 存货

类别	期末数
	金额(RMB)
未完施工-在建工程成本	285,688,117.96
合计	285,688,117.96

注释 6.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金额(RMB)
待摊办公楼装修费	1,348,640.03
合计	1,348,640.03

注释 7.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比例	期末余额
广东金河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57	9,900,000.00
深圳市今上投资有限公司	21	3,600,000.00
深圳市江河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8	3,151,800.00
深圳市洪均房地产有限公司	5	900,000.00
合计		17,551,800.00

注释 8.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值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建筑物	41,230,434.64		-	41,230,434.64
机器设备	40,957,104.39		-	40,957,104.39
运输设备	16,409,820.02	2,034,761.22	-	18,444,581.24
其他设备	4,572,388.03	384,174.75	-	4,956,562.78
合计	103,169,747.08	2,418,935.97	-	105,588,683.05

累计折旧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建筑物	19,169,828.54	1,202,983.22	-	20,372,811.76
机械设备	29,993,661.86	4,605,172.39	-	34,598,834.25
运输设备	15,781,910.15	158,020.63	-	15,939,930.78
其他设备	4,369,712.55	264,603.62	-	4,624,316.17
合计	69,315,113.10	6,230,779.86	-	75,545,892.96
净值	33,854,633.98			30,042,790.09

注释 9. 短期借款

借款银行	期末余额 金额(RMB)
建设银行抵押贷款	100,000,000.00
招商银行抵押贷款	1,520,000.00
合计	101,520,000.00

注释 1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RMB)	比例(%)
1年以内	100,257,856.00	100
合计	100,257,856.00	100

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数 金额(RMB)
预付工程材料款等	-7,742,144.00
华夏银行汇票	98,000,000.00
招商银行汇票	10,000,000.00

注释 11. 应交税费

税项	期初数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数
增值税等	802,927.33	7,968,206.52	5,749,419.08	3,021,714.77
所得税	539,567.30	1,937,582.21	950,692.09	1,526,476.42
附加税	96,351.28	956,184.78	682,645.04	369,891.02
合计	1,438,845.91	10,861,975.51	7,382,756.21	4,918,082.21

完税情况以税务核定为准

注释 12. 其他应付款

期末余额

账龄	金额(RMB)	比例(%)
1年以内	2,733,054.19	100
合计	2,733,054.19	100

注释 13. 实收资本

投资主体	认缴出资额		实际出资额	
	比例(%)	金额(RMB)	比例(%)	金额(RMB)
吴锐军	95.2	196,880,000.00	95.2	196,880,000.00
洪燕芳	4.8	10,000,000.00	4.8	10,000,000.00
合计	100	206,880,000.00	100	206,880,000.00

以上实收资本业经深圳安汇会计师事务所安 验字(2018)第 51号验资报告验证。

注释 14. 主营业务收入与成本

项目	期末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工程结算收入及成本	1,041,906,498.75	956,292,927.00
合计	1,041,906,498.75	956,292,927.00

注释 15.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数
利息支出	11,741,973.96
减: 利息收入	93,019.05
其他服务费	3,438,108.71
合计	15,087,063.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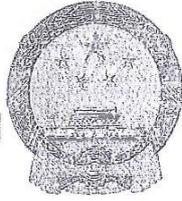
注释 16. 营业外收支

1. 营业外收入

收入项目	期末数
补贴收入	263,916.67
其他赔偿等	34,233.94
合计	298,150.61

2. 营业外支出

支出项目	期末数
滞纳金	920.68
捐助款	30,000.00
合计	30,920.68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35891M

名称 深圳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北环大道7043号青海大厦16层
 G房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小红
 成立日期 2001年03月13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监监督管理局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org.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 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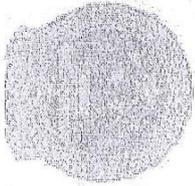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18 年09 月0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注册会计师 执业证书



姓名：深圳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陈小虹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北环大道7043号普海大厦16层
6房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4030055

批准执业文号：深注协字[1997]147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7年12月25日

证书序号：0005040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入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更的，应当即时向财政部门申报。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即时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3) 2023 年财务报表

①

深圳市星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2023 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已审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3-4
2. 利润表	5
3. 现金流量表	6-7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
5. 财务报表附注	9-20
三. 本所执业许可证及营业执照	

CPA 深圳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电话:83547426 传真:83547720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北环大道7043号青海大厦16层G房

机密

审计报告

深岳审字[2024]第0045号

深圳市星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星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日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货币资金	1	52,588,781.16	61,791,129.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	234,965,839.07	273,415,702.62
预付款项	3	90,292,797.71	84,389,489.91
其他应收款	4	43,187,879.71	42,225,244.74
存货	5	334,428,851.06	285,688,117.9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	1,235,528.33	1,348,640.03
流动资产合计		756,699,677.04	748,858,324.8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	13,951,800.00	17,551,8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	27,223,398.62	30,042,790.0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175,198.62	47,594,590.09
资产总计		797,874,875.66	796,452,914.96

单位负责人：吴耿升

财务负责人：吴泽彬 制表人：游兰英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短期借款	9	100,000,000.00	101,52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0	101,761,227.70	100,257,856.00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1	1,197,298.76	4,918,082.21
其他应付款	12	2,827,721.43	2,733,054.1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05,786,247.89	209,428,992.4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205,786,247.89	209,428,992.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13	206,880,000.00	206,8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385,208,627.77	380,143,922.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92,088,627.77	587,023,922.5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92,088,627.77	587,023,922.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97,874,875.66	796,452,914.96

单位负责人：吴耿升

财务负责人：吴泽札 制表人：游兰英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4	1,058,734,586.89	1,041,906,498.75
减：营业成本	14	975,172,960.46	956,292,927.00
税金及附加		540,459.58	1,188,605.16
研发费用		8,387,121.27	10,958,400.00
管理费用		15,688,520.80	16,564,852.2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	15,817,138.91	15,087,063.62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128,385.87	41,814,650.69
加：营业外收入	16	13,199.98	298,150.61
减：营业外支出	16	275,085.24	30,920.6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866,500.61	42,081,880.62
减：所得税费用		1,450,180.86	1,937,582.1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416,319.75	40,144,298.5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41,416,319.75	40,144,298.5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单位负责人：吴耿升

财务负责人：吴泽彬 制表人：游兰英

(所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41,577,774.57	1,031,674,103.1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99.98	298,150.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1,590,974.55	1,031,972,253.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17,626,652.28	999,886,076.1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807,581.56	14,038,162.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5,085.24	30,920.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2,709,319.08	1,013,955,159.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81,655.47	18,017,094.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2,389.38	2,418,985.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389.38	2,418,985.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389.38	-2,418,985.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0	101,52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000,000.00	101,5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1,520,000.00	11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351,614.5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871,614.54	116,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71,614.54	-14,48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202,348.45	1,118,108.1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791,129.61	68,033,978.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588,781.16	69,152,086.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588,781.16	69,152,086.77

单位负责人：吴耿升

财务负责人：吴泽彬 制表人：游兰英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补充）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补充资料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1,416,319.75	40,144,298.51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031,780.85	6,230,779.86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3,111.70	43,504.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15,817,138.91	15,087,063.62
投资损失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存货的减少		-48,740,733.10	10,905,940.5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1,466,079.22	-9,138,333.6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3,642,744.51	-43,749,701.16
其他		2,352,861.09	-1,506,458.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81,655.47	18,017,093.5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2,588,781.16	61,791,129.6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1,791,129.61	60,673,021.4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202,348.45	1,118,108.15

单位负责人：吴耿升

财务负责人：吴泽彬

制表人：游兰英

(所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6,880,000.00								380,143,922.56	587,023,922.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06,880,000.00								380,143,922.56	587,023,922.5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416,319.75	41,416,319.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416,319.75	41,416,319.7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6,880,000.00								385,208,627.77	592,088,627.77

单位负责人：吴耿升

财务负责人：吴泽彬

制表人：游兰英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于 2005 年 01 月 27 日正式成立的有限公司，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社会统一信用代码为 914403007716012269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注册资本为 20688 万元。法定代表人：吴耿升，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衙边社区新和大道 42 号永胜大厦 606。

公司的经营范围：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特种工程（限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特种工程（限建筑物纠偏和平移）专业承包不分等级；体育场地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城市园林绿化叁级；工业废水处理二级；生活污水处理二级；环境污染治理；水务、市政设施运营管养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分支机构：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莱西分公司,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汕头第三分公司,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浮梁县分公司,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永修县分公司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存货》等 38 项具体准则，2006 年 10 月 30 日颁布《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构成了新企业会计准则体系。本公司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体系。

三、 公司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声明，本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报表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

四、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一) 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二) 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的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五)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上月末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中间价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借款费用的原则处理。

(六)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小的投资作为现金等价物。

(七)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

1、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是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对交易性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

的交易费用；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以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4、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5、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6、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八) 坏账核算核算方法

1、坏账确认标准：

- ①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 仍然不能收回;
- ②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2、坏账损失核算方法

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

(九) 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等。

存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资产负债表日，按单个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后期间存货价值恢复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下简称“其他股权投资”）。

2、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原则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初始投资成本。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

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以非货币资产交换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按照权益法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进行调整。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资产负债表日，若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其他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按类似的金融资产的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确定的现值与投资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上述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在以后期间均不予转回。

4、长期股权投资的收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确认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积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十一) 委托贷款核算方法

1、委托贷款按实际委托贷款的金额入账，并按期计提利息，在各会计期末，相应增加委托贷款的账面价值。计提的利息如到期不能收回，则停止计提利息，并冲回原已计提的利息。

2、委托贷款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报告期末，本公司对委托贷款本金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迹象表明委托贷款本金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则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二) 固定资产和折旧核算方法

1、固定资产确定标准

本公司将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有形资产。

2、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 a. 该固定资产包含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3、固定资产计价、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预留 10% 的残值，按预计使用年限，采用直线法提取折旧，

固定资产各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1年	4.5%
机器设备	10年	9%
运输设备	5年	18%
其他设备	5年	18%

4、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如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I. 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II. 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III. 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IV. 已遭毁损，以致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V. 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在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三)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大修理工程等，并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期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若存在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或所建项目由于性能或技术上已经落后，且预计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以及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的，则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

(十四) 借款费用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把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与购建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借款费用，于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予以资本化，计入所购建固定资产的成本。

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按期末购建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的加权平均累计支出与资本化率的乘积确定。

(十五) 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无形资产包括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计价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一定条件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2、无形资产摊销

a.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一致的方法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b.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一定进行减值测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六）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方法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支出入账，长期待摊费用按项目的预计受益期平均摊销。

（十七）研究与开发费用的核算方法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证明下列各项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从技术上来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时，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十八）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的收入：本公司于产品已经发出，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及报酬已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不再拥有对该产品的继续管理权及实际控制权，相关收入已收到或取得索取价款的凭据，并且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产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提供劳务的收入：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3、 过渡资产使用权取得的收入：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十九）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企业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基础负债法核算。资产、负债的帐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二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理由和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金额。

(二十一) 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五、 税项

公司适用主要税种包括：增值税、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企业所得税等。

流转税税率分别为：增值税 13%、9%、6%、3%，城市维护建设税为流转税额的 7%、教育费附加为流转税额的 3%、地方教育费附加为流转税额的 2%、企业所得税率为 25%。

主要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注释 1. 货币资金

种类	期末数
现金	7,306,271.20
银行存款	45,282,509.96
合计	52,588,781.16

注释 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帐龄	期末数	
	金额(RMB)	比例(%)
1年以内	209,000,019.05	89
1-2年	25,965,820.02	11
合计	234,965,839.07	100

大额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数	
	金额(RMB)	
深圳工程项目	58,182,733.22	
广东工程项目	96,587,983.97	
广西工程项目	29,713,459.79	
其他工程款	33,593,835.02	
浙江工程项目	11,781,499.50	

注释 3. 预付账款

帐龄	期末数	
	金额(RMB)	比例(%)
1年以内	90,292,797.71	100
合计	90,292,797.71	100

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数	
	金额(RMB)	
预付项目材料筹款	70,001,799.33	
深圳市安能建设劳务有限公司	20,290,998.38	

注释 4. 其他应收款

帐龄	期末数	
	金额 (RMB)	比例 (%)
1年以内	43,187,879.71	100
合计	43,187,879.71	100

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数 金额 (RMB)
工程项目保证金	12,362,971.72
工程项目材料采购借款等	27,595,431.87
深圳市福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3,678,321.24

注释 5. 存货

类别	期末数
未完施工-在建工程成本	334,428,851.06
合计	334,428,851.06

注释 6.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年末金额 (RMB)	年初金额 (RMB)
待摊办公楼装修费	1,235,528.33	1,348,640.03
合计	1,235,528.33	1,346,640.03

注释 7.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比例	期末余额
广东金河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57	9,900,000.00
深圳市江河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8	3,151,800.00
深圳市洪均房地产有限公司	5	900,000.00
合计		13,951,800.00

注释 8.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值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建筑物	41,230,434.64		-	41,230,434.64
机器设备	40,957,104.39		-	40,957,104.39
运输设备	18,444,581.24		-	18,444,581.24
其他设备	4,956,562.78	212,389.38	-	5,168,952.16
合计	105,588,683.05	212,389.38	-	105,801,072.43

累计折旧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建筑物	20,372,811.76	1,085,703.36	-	21,458,515.12
机械设备	34,598,834.25	1,393,108.80	-	35,991,943.05
运输设备	15,939,930.78	368,943.93	-	16,308,874.71
其他设备	4,624,316.17	184,024.76	-	4,808,340.93
合计	75,545,892.96	3,031,780.85	-	78,577,673.81
净值	30,042,790.09			27,223,398.62

注释 9. 短期借款

借款银行	期末余额 金额(RMB)
建设银行抵押贷款	1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

注释 1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RMB)	比例(%)
1年以内	101,761,227.70	100
合计	101,761,227.70	100

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数 金额(RMB)
应付工程材料款等	2,761,227.70
华夏银行汇票	99,000,000.00

注释 11. 应交税费

税项	期初数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数
期末未缴税费等	4,918,082.21	24,516,900.98	20,796,117.53	1,197,298.76
合计	4,918,082.21	24,516,900.98	20,796,117.53	1,197,298.76

完税情况以税务核定为准

注释 12. 其他应付款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RMB)	比例(%)
1年以内	2,827,721.43	100
合计	2,827,721.43	100

注释 13. 实收资本

投资主体	认缴出资额		实际出资额	
	比例(%)	金额(RMB)	比例(%)	金额(RMB)
吴锐军	95.2	196,880,000.00	95.2	196,880,000.00
洪燕芳	4.8	10,000,000.00	4.8	10,000,000.00
合计	100	206,880,000.00	100	206,880,000.00

以上实收资本业经深圳安汇会计师事务所安 验字(2018)第 51号验资报告验证。

注释 14. 主营业务收入与成本

项 目	期末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工程结算收入及成本	1,058,734,586.89	975,172,960.46
合计	1,058,734,586.89	975,172,960.46

注释 15.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数
利息支出	12,347,631.43
减: 利息收入	83,416.84
其他服务费	3,552,924.32
合计	15,817,138.91

注释 16. 营业外收支

1. 营业外收入

收入项目	期末数
补贴收入	13,199.98
合计	13,199.98

2. 营业外支出

支出项目	期末数
滞纳金	235,085.24
捐助款	40,000.00
合计	275,085.24

证书序号: 0006040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岳华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陈小红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北环大道7043号青海大厦16层
6房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4030058

批准执业文号: 深注协字[1997]147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7年12月25日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35891M

名称 深圳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北环大道7043号青海大厦16层
 G房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小红
 成立日期 2001年08月13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org.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 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2018 年 09 月 0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3.4、企业纳税状况

序号	纳税年度	纳税金额（万元）	税款征收机关全称
1	2021	938.118897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2	2022	465.734149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3	2023	325.464556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宝安区税务局
合计		1729.3176（万元）	
年平均纳税额		576.4392（万元）	

(1) 2021 年度纳税状况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2〕60046号

深圳市星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16012269) 在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681.06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2,501.16	0
3	企业所得税	1,818,796.55	0
4	车船税	1,541.44	0
5	教育费附加	193,929.06	0
6	增值税	6,464,302.27	0
7	房产税	196,950.91	0
8	地方教育附加	129,286.05	0
9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63,159.06	0
10	车辆购置税	55,486.73	0
11	环境保护税	4,554.68	0
	合计	9,381,188.97	0
	其中,自缴税款	8,994,814.8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6年17,212.49元,2017年278,474.76元,2018年362,049元,2020年1,915,497.91元,2021年6,807,954.81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2年1月12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201120718799796



(2) 2022 年度纳税状况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100578号

深圳市星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16012269) 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681.06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6,142.2	0
3	企业所得税	298,403.65	0
4	车船税	4,643.04	0
5	教育费附加	105,489.53	0
6	增值税	3,516,317.25	0
7	房产税	196,950.91	0
8	地方教育附加	70,326.36	0
9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61,381.01	0
10	车辆购置税	153,982.3	0
11	环境保护税	3,024.18	0
	合计	4,657,341.49	0
	其中,自缴税款	4,420,144.59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7年500,357.25元,2021年1,122,807.62元,2022年3,034,176.62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2月1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02013727452359



(3) 2023 年度纳税状况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248116号

深圳市星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16012269) 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 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681.06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2,300.87	0
3	企业所得税	528,361.81	0
4	车船税	4,691.12	0
5	教育费附加	65,271.79	0
6	增值税	2,175,726.48	0
7	房产税	196,950.91	0
8	地方教育附加	43,514.53	0
9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53,717.77	0
10	车辆购置税	33,429.22	0
	合计	3,254,645.56	0
	其中, 自缴税款	3,092,141.47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17年25,000元, 2018年42,104.25元, 2020年202,835元, 2021年235,447.85元, 2022年232,610.4元, 2023年2,516,648.06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107,898.36元(壹拾万柒仟捌佰玖拾捌圆叁角陆分),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2月29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402291151437849



四、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

承诺书

致招标人：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宝安青年公园新建工程（一期）园林景观工程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民营企业（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张

日期：2024年09月17日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单位名称：深圳市星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衙边社区新和大道42号永胜大厦606

姓名：吴耿升 性别：男 年龄：45 职务：总经理

系深圳市星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单位全称并加盖公章)：深圳市星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发日期：2024 年 09 月 17 日

有效日期至：2025 年 09 月 17 日